

五、投标人业绩汇总表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签约日期	合同金额 (元)	备注
河南烟草金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信阳市分公司	物业服务业务外包项目	2023.10.11- 2024.9.30	¥9601480 元	甲方 满意
信阳市烟草公司罗山县分公司	物业服务业务外包项目	2023.11.1- 2025.4.30	¥1088600 元	甲方 满意
中国电信信阳分公司	后勤类外包服务项目	2024.1.1- 2024.12.31	¥413000 元	甲方 满意
信阳市烟草公司固始县分公司	物业服务项目	2024.7.1- 2025.6.30	¥622908 元	甲方 满意
信阳市烟草公司潢川县分公司	物业服务项目	2024.11.1- 2025.10.31	¥378180 元	甲方 满意

注：须与评分标准业绩要求部分相对应，后附相应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单位（盖章）：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2025 年 05 月 13 日

1、河南烟草金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信阳市分公司物业服务业务外包项目

1.1、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所递交的河南烟草金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信阳市分公司物业服务业务外包项目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大写：玖佰陆拾万壹仟肆佰捌拾元整/年（小写：9601480.00 元/年）

服务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

请你方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到我单位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  (盖单位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 (盖单位公章)

2021/10/14 09:38 2021 年 10 月 9 日

1.2、中标公告网页截图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
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信阳市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网站支持IPv6

信阳市 首页 信息公开 政策法规 交易信息 办事指南 曝光之窗 下载专区 减排量公示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交易信息 >> 政府采购 >> 结果公示

[市辖区][公开招标]河南烟草金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信阳市分公司物业服务业务外包项目中标公告

【信息时间: 2021-10-09 阅读次数: 419】 【我要打印】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招标项目编号: HNDM20210815
- 2、招标项目名称: 河南烟草金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信阳市分公司物业服务业务外包项目
- 3、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 4、招标公告发布日期: 2021年9月8日
- 5、评审日期: 2021年9月30日

开评标地点: 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五开标室, 第五评标厅

二、招标项目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合同履行日期:

- 1、采购内容: 物业服务业务外包, 包含信阳市烟草专卖局全市系统园区及办公楼保洁、水电维修、园林绿化、园区安保、设备保障服务、后勤保障等服务。
- 2、服务期限: 三年, 合同一年一签。
- 3、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 4、标段划分: 一个标段。

三、中标情况:

包号	招标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zjg202109030-1	物业服务业务外包, 包含信阳市烟草专卖局全市系统园区及办公楼保洁、水电维修、园林绿化、园区安保、设备保障服务、后勤保障等服务。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桐柏县城关镇滨河路中段	9601480.00	元/年

四、评审专家名单
崔斌（业主评委）、殷世雨、张明智、胡志文、高来齐

五、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 参照发改价格【2011】654号文件标准计取, 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收费金额: 110000元。

六、中标公告发布的媒介及中标公告期限
本中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国家烟草专卖局政府网站》及河南省烟草公司信阳市公司内网上发布。
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1.3、合同扫描件

物业服务业务外包协议

用工单位（以下简称甲方）：河南烟草金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信阳市分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根据平等自愿、诚实信用、互利互惠的原则，就甲方将部分工作岗位的工作任务外包给乙方进行劳务服务外包项目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同意乙方承包甲方保洁、水电维修、园林绿化、安防、设备保障、后勤保障等服务业务外包工作。

二、合同期限：自 2023 年 10 月 11 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止。

三、工作地点：信阳市烟草公司及其直属单位

四、服务内容

（一）后勤保障服务

1. 制作保障甲方委托单位的员工自助餐（含临时性加班加点用餐）。

2. 服务中心楼内的保洁，包括餐厅、厨房、操作间、客房、活动室、沐浴间。

3. 来客接待就餐服务，包括商务接待、人员培训、交流学习等来客就餐接待。

4. 客房管理服务，服务楼客房入住登记、管理、服务等工作

5. 服务人员健康证持证率不低于 100%。

(二) 保洁服务

1. 经营综合楼内保洁，包括大厅、公共区域、卫生间、会议接待室的清洁卫生、物业所辖区域内的生活垃圾收集等。

2. 外围区域保洁，包括广场、道路、篮球场、亭台等。

3. 地下车库保洁。

4. 会议服务保障工作。

5. 健身器材室的保洁服务，包括器材管理及保养服务。

6. 每日的保洁时间不低于 6 个小时。

7. 服务人员健康证持证率不低于 100%。

(三) 水电工程维修

1. 室内电梯管理。

2. 空调系统管理。

3. 园区各楼内用电、用水设备管理。

4. 发电机组管理。

5. 高压变电器管理。

6. 园区内电网、水网管理。

7. 消防设施用水管道管理。

8. 纯净水系统管理。

9. 园区照明景观灯维护管理。

10. 园区排水系统管理。

11. 二次供水维护管理。

12. 木泥杂工事项管理。

(四) 园林绿化

1. 负责委托单位园林绿化养护、绿化景观效果、绿化人员管理及培训等工作。

2. 委托单位的园林绿化养护率管理指标不低于 98%。

3. 委托单位设施设备完好率管理指标不低于 100%。

4. 委托单位服务满意率不低于 95%。

5. 及时做好园林补植及养护工作，园林花木成活率不低于 98%。

(五) 园区安保

1. 提供委托单位安保服务，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安全警卫、巡逻检查、治安防范、交通秩序、防火管控等日常安全防卫工作。

2. 执行办公楼内各楼面巡查，做好防火防盗安全防范工作及巡查时协助记录维修事项，如：照明、漏水、空调运行等。

3. 负责停车场区域的巡查、管理，保证车道畅通，车辆、人员管理。

4. 24 小时消防监控，密切监视防盗、消防报警系统，消防控制室符合 24 小时双人持证值班要求。

5. 服务人员国家保安员资格证持证率不低于 100%。

(六) 设备保障服务

1. 提供一体化安防监控信息平台、整合园区前端视频监控设备等

服务。

2. 依托统一的监控信息平台建立人防、技防融通的安保模式。

3. 维护市局园区出入口车辆自动识别管控系统，达到与监控平台联网效果。

4. 园区视频监控设备的维护维保。

(七) 垃圾清运服务

1. 负责甲方委托单位园区内所产生的全部生活垃圾及部分建筑垃圾，并使用专业车辆运输到政府相关部门指定的垃圾清理场地。

2. 乙方每天固定时间进行清运，每天至少清运一次，并根据垃圾清运需求，随时清运。

3. 乙方清运车辆运行需做好封闭措施，避免垃圾沿路飘落，以保持沿路环境卫生。

4. 乙方每次清运后不得有满桶和漏桶现象，清运完毕后需将垃圾桶归位至指定位置。

五、服务范围

1. 根据甲方服务需求及时提供相应人员上岗（特殊岗位员工必须按要求持证上岗）。

2. 由乙方为其提供给甲方的员工办理员工保险事项。

3. 提供人员花名册及工资明细，经甲方审核无误后及时足额发放工资。

4. 入职、辞职、辞退人员身份认定及后续相关事宜。

5. 处理被甲方退回人员的后续事宜。

6. 做好安全教育，处理员工的劳务纠纷。

7. 定期进行员工培训，对员工进行岗位培训和心理疏导；特别是对新进员工进行安全等方面培训。

8. 人事关系、档案保存。

9. 指定项目经理负外包服务相关的一切事宜。

六、服务质量及服务标准

乙方应保证服务人员及时、正确履行甲方指定的岗位规定的工作内容和岗位职责。乙方应保证服务人员提供的劳务服务质量符合甲方的工作要求。各项管理服务质量必须达到《物业服务标准》和《业务外包工作质量标准及评分细则》的各项要求。

七、费用结算方式

1. 本项目外包结算费用总控制价不超过玖佰陆拾万壹仟肆佰捌拾元整(¥9601480.00元)，甲方每月按乙方实际服务范围据实支付业务外包服务费用，因甲方原因，需乙方安排人员在正常工作日之外提供服务的，费用按50元/人/天据实结算，年度费用不得超过总控制价。

2. 甲方按照甲、乙双方所约定的标准和方式为乙方员工结算外包服务费用。《外包工作质量的标准及评分细则》见附件，由甲乙双方共同确认。每月认定得分不得低于95分。得分 $X \geq 95$ 分的，全额支付上月费用；得分 $85 \leq X < 95$ 分的，扣减上月费用的10%；得分 $X < 85$ 分的，扣减上月费用的20%，连续两个月得分低于85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乙方提供本合同约定的业务外包服务所需全部费用。

3. 乙方应指定1名管理协调负责人，负责与甲方联系、沟通，并

积极配合甲方工作，乙方管理人员每月初 7 个工作日内及时与甲方相关管理部门确认员工的工作表现和服务质量。乙方需要更换负责人的，应提前 7 天书面通知甲方。

4. 甲乙双方协商上月 1 日至上月 31 日为外包费用得正常结算周期。

5. 如甲方发现乙方未能满足甲方质量规范，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及时更正。

6. 乙方如出现无故克扣人员工资、挪用项目资金等违约情况，甲方有权在次月服务费中扣除同等额度的外包费。连续两个月出现此类违约情况，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7. 如乙方服务人员岗位出现空缺或出现缺勤的，甲方有权据实应扣除该岗位对应的外包费用。

八、付款方式

甲方每月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乙方上个月的外包费用，乙方应及时发放外包人员的当月工资和保险费用，并向甲方开具正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乙方的发票凭证后支付相应的外包费用。

九、乙方收款账户户名、开户银行名称和账号为：

户 名：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农业银行信阳西城分理处

账 号：16797201040009459

联 系 人：杨瑞

联系电话：18637613779

十、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应明确乙方从事服务外包的工作岗位、工作任务和工作要求，然后由乙方工作人员自行负责制定工作岗位的工作任务。

2. 甲方应为乙方员工提供符合政府劳动保护条例规定的工作场所和各项安全生产条件。对于首次上岗的乙方员工，乙方应及时给予安全和操作规程方面的培训，并将相关培训资料和要求发给甲方。

3. 甲方应尊重乙方员工的民族习惯和宗教信仰，不因民族和性别不同歧视乙方员工。

4. 甲方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管理制度、服务方案、服务质量标准的执行情况。

5. 甲方监督乙方派驻项目负责人不定期检查人员定岗、定位和出勤情况。

6. 甲方检查业务外包服务人员的岗位任职情况。

7. 甲方将定期向各部门征询意见进行满意度调查，调查结果列入考核。

8. 甲方有权抽查复检经过乙方认定体检合格的乙方员工，对于复检不合格的乙方员工，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更换，同时乙方必须保证出勤人数，不影响甲方的工作；甲方有权抽查乙方员工的劳动合同、身份证明、健康证、无犯罪记录证明等必备证件的，乙方及其员工应配合甲方的抽检，如发现其不能提供的，甲方有权拒绝乙方员工入职，并要求乙方及时更换，同时乙方必须保证出勤人数，不影响甲方的工作。

9. 乙方员工有下列行为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

① 乙方员工违反操作规程，造成所负责的工作不能正常运行，或不能保证工作质量，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② 乙方员工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岗位职责和劳动纪律的。

③ 乙方员工不能提供真实有效的健康证明、身份证明的，或提供虚假的健康证明、身份证明的。

④ 乙方员工在工作中谩骂他人或斗殴或以肢体、拳脚相击的；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回或更换，同时乙方必须保证出勤人数，不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的进展，对于乙方支付员工的工资低于当地政府最低工资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其立即改正。

⑤ 乙方招聘的员工，必须是正规人才招聘网公开招聘人员，如有关系户等亲属利益关系的或者熟人推荐的；必须说明情况，一旦发现证实，给予退回和罚款 2000 元处理。

⑥ 乙方非法收取费用招聘到位的人员。

10. 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标准和支付方式及时支付乙方劳务费。

11. 甲方应对知悉的乙方有关信息、数据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财务、销售方面的信息、数据和资料)及其他信息负有严格保密的责任。

十一、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应保证具有履行本合同的法定资质，提供营业执照等资质证明的原件及复印件。

2. 乙方应保证严格遵守有关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特别是有关员工劳动保障或福利政策，同时承诺遵守甲方的包括安全生产劳动用工等各项指导原则。

3. 应根据甲方工作需求，选派符合甲方要求的乙方员工到甲方指定的工作地点工作，同时承诺不派出或使用童工。

4. 乙方应为派到至甲方的员工办理合法的劳动用工手续，与其建立劳动关系并签订劳动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员工的其他有关证明的原件或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履历表、学历证、身份证、健康证、无犯罪记录证明等)的复印件，并保证其资料的真实有效性。同时乙方应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

5. 除经甲方特殊的同意情况外，乙方员工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 (1) 身体健康，精神状态良好，并具有合格有效的健康证；
 - (2) 未患有痢疾、伤寒、病毒性肝炎等消化道传染病(包括病原携带者)，活动性肺结核化脓性或者渗出性皮肤病以及其他有碍食品卫生的疾病；
 - (3) 未患有职业病鉴定委员会鉴定的职业病；
 - (4) 历史清白、政治合格，能提供无犯罪记录证明；
 - (5) 无心理障碍或心理疾病；
 - (6) 具有初中或以上学历；有良好的沟通能力，能有效清楚地口头和书面表达自己；
6. 乙方员工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工作规章。
7. 乙方在本合同的执行期内应保守甲方的各项机密，不得将有关资料透露给任何第三方。乙方应教育员工保守甲方的各项机秘密，如因乙方员工的原因(经甲方允许事宜除外)导致甲方有关的机密泄露，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 乙方应根据当地政府的有关规定，按月支付其员工的工资，为其员工按规定缴纳保险及支付其他国家规定相关费用，乙方支付员工的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正度最低工资规定。
9. 建立管理档案并负责及时记录有关变更情况；对甲方移交的全部资料负有妥善保管、管理与保密的义务，不得擅自复制(经甲方同意后除外)，避免损坏和丢失；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必须向甲方移交全部业务外包过程中产生的全部档案资料。
10. 乙方应教导其员工严格按照甲方的工作描述、生产操作规程等质量标准进行工作，意外产生的工伤、经济补偿、劳动争议等均由乙方承担。

11. 乙方应按照甲方岗位需求,选派适合的员工到岗。

12. 乙方应保证甲方外包工作岗位不得出现空缺,如有违背,第一次警告,第二次罚款 2000 元。

13. 乙方按照甲方岗位需求,派驻相应人员到岗,同时提供派驻人员的健康证明和无犯罪记录证明。

14. 乙方每个月 20 日(节假日顺延),向甲方公布一次服务费用收支账目。

十二、违约责任

1. 如乙方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材料,不具备履行本合同的合法资质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2. 如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提交乙方派往甲方工作的员工的有关证明材料,又无正当理由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予以赔偿。

3. 如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与员工签订合同,或拖欠员工工资,或支付员工的工资低于当地最低工资规定,甲方可责令其限期改正,乙方逾期未改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予以赔偿。

4. 甲方每月对业务外包服务进行考核评比。甲方指定的协调联系部门有权随时对业务外包服务各项内容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监督检查,如果发现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5. 乙方因维护、保养不当、不及时或违规操作等,造成甲方建筑、设备、设施损坏或财产损失的,应按实际损失赔偿;侵害甲方或第三人利益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6.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对工作场所房屋、设施、设备、公共场地等进行改造更新或占用、改变使用功能的，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停止侵害、排除妨碍、恢复原状、赔偿损失、返还收益等民事责任；

7. 甲方无故未按期支付乙方本合同项下的劳务服务费用超过 10 个工作日的，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赔偿损失。

8. 乙方违反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的其他约定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的履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赔偿损失。

9. 乙方与其提供的人员发生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与甲方无关。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十三、其它

1. 如因甲方取消本项目的岗位，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该合同在甲方通知的时间解除。因自然灾害或有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的，甲乙双方可以协商解决，或双方均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

2. 甲乙双方除因书面协商一致外，任何一方均不得将本合同中权利和义务转让给其他第三方。

十四、争议及未尽事宜

1. 关于本合同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 本协议未尽事宜或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相悖的，均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3. 任何一方就对方针对本合同项下任何条款的违约行为的自动弃权或重复性弃权不应被视为是对下一次针对同一条款的违约行为、或针对其它条款的违约行为的弃权。

4. 附件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业务外包服务方案和服务质量标准等规定，在合同中有约定的，以合同约定为准；合同中没有约定的，以响应文件约定为准；合同与响应文件约定不一致的，以两者中有利于响应文件为准。

5. 乙方应遵守保密义务，因违反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除应当赔偿实际损失外，还应承担本合同年度总金额的 1% 的违约责任。

6. 乙方全部完成合同、合同附件及补充协议约定事项。

7. 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五、本合同壹式贰份，经双方权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物业服务标准》

附件二：《劳务外包工作质量标准及评分细则》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2023年 10月 10 日

2023年 10月 10 日

1.4、服务评价书

河南安联保安公司《客户满意度调查表》

- 1、您对安联物业服务人员的服务满意度总体评价如何？
 优 良 中 差
- 2、您对安联物业服务人员的服务态度、礼节和礼貌是否满意？
 满意 尚可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 3、您对安联物业服务人员站岗时的精神风貌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 4、安联物业服务人员是否存在工作时间脱岗、空岗、睡岗等现象？
 没有 很少有 偶尔有 经常有
- 5、您认为公司物业服务人员对外来人员进出管理是否严格？
 非常严格 基本严格 不严格
- 6、您对公司物业服务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 7、您对安联的“队伍素质”如何评价？
 优 良 中 差

如对安联还有其他方面的意见或建议，请您写在下面。我们将依您的宝贵的意见，朝向更完善的服务前进，感谢您的参与和支持，谢谢！

意见或建议：

甲方单位（签字/盖章）

日期：2024年2月10日

2、信阳市烟草公司罗山县分公司业务外包项目

2.1、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所递交的信阳市烟草公司罗山县分公司业务外包项目（二次）（项目编号：ZCZB-ZZ-GKF-2023-0011）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金额：1,088,660.00 元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个月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18 个月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信阳市烟草公司罗山县分公司与我方签订合同。

联系人：赵老师

联系电话：0376-2132127

特此通知。

招标人：信阳市烟草公司罗山县分公司（盖单位章）

代理机构：河南省至诚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3 年 10 月 31 日

2.2、中标公告网页截图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
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信阳市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信阳市 首页 信息公开 政策法规 交易信息 办事指南 曝光之窗 下载专区 减排量公示

当前位置： 首页 > 交易信息 > 政府采购 > 结果公示

信阳市烟草公司罗山县分公司业务外包项目（二次）中标公告

【发稿时间：2023-10-25 阅读次数：129】

信阳市烟草公司罗山县分公司业务外包项目（二次）中标公告

信阳市烟草公司罗山县分公司委托河南省至诚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就信阳市烟草公司罗山县分公司业务外包项目（二次）进行公开招标，按规定程序进行了招标、开标、评标，现就本次招标的中标人公布如下：

一、项目名称：信阳市烟草公司罗山县分公司业务外包项目（二次）

二、项目编号：ZCZB-ZZ-QKF-2023-0011

三、招标内容：根据日常生产经营要求，为保证罗山县分公司后勤保障、物业管理、安保服务等正常运转，进行信阳市烟草公司罗山县分公司业务外包项目采购。项目服务期为18个月，服务期内计划派遣需求约16人（该计划派遣人数仅为预估人数，招标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派遣人数，最终人数以服务期内实际派遣人数为准）。（具体内容及技术要求详见附件）

四、评标日期：2023年10月20日

五、公开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及媒体：
2023年9月27日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罗山县）》《国家烟草专卖局政府网站》及河南省烟草公司信阳市公司内网上发布。

六、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七、评标委员会成员：刘梦、杨帆、黄琴、赵磊、刘秀文（招标人代表）

八、中标情况：

中标人：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1,058,660.00元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8个月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信阳市烟草公司罗山县分公司
地址：罗山县新区龙池大道与世序西路交汇处
联系人：赵老师
联系方式：0576-2152127

2.3、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2023, 41, 15, 21, 20, 0033

物业服务业务外包协议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信阳市烟草公司罗山县分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根据平等自愿、诚实信用、互利互惠的原则，就甲方将部分工作岗位的工作任务外包给乙方进行劳务服务外包项目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同意乙方承包甲方保洁、水电维修、安防、设备保障、后勤保障等服务业务外包工作。

二、**合同期限：**自 2023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止，共计 18 个月。

三、**工作地点：**信阳市烟草公司及其直属单位

四、服务内容

（一）后勤保障服务

1. 制作保障甲方委托单位的员工自助餐（含临时性加班加点用餐）。
2. 职工服务中心楼内的保洁，包括餐厅、厨房、操作间、客房、活动室、卫生间。
3. 来客接待就餐服务，包括商务接待、人员培训、交流学习等来客就餐接待。
4. 客房管理服务，服务楼客房入住登记、管理、服务等工作。

5. 服务人员健康证持证率不低于 100%。

(二) 保洁服务

1. 经营综合楼内保洁，包括大厅、公共区域、卫生间、会议室、接待室的清洁卫生、物业所辖区域内的生活垃圾收集等。

2. 外围区域保洁，包括广场、道路、篮球场、亭台等。

3. 会议服务保障工作。

4. 健身器材室（六楼活动室）的保洁服务，包括器材管理及保养服务。

6. 每日的保洁时间不低于 6 个小时。

7. 服务人员健康证持证率不低于 100%。

(三) 水电工程维修

1. 室内电梯管理。

2. 空调系统管理。

3. 园区各楼内用电、用水设备管理。

4. 发电机组管理。

5. 高压变电器管理。

6. 园区内电网、水网管理。

7. 消防设施用水管道管理。

8. 纯净水系统管理。

9. 园区照明景观灯维护管理。

10. 园区排水系统管理。

11. 二次供水维护管理。

12. 木泥杂工事项管理。

(四) 安保

1. 提供委托单位安保服务, 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安全警卫、巡逻检查、治安防范、交通秩序、防火管控等日常安全防护工作。

2. 执行办公楼巡查, 做好防火防盗安全防范工作及巡查时协助记录维修事项, 如: 照明、漏水、空调运行等。

3. 负责停车场区域的巡查、管理, 保证车道畅通, 车辆、人员管理。

4. 服务人员国家保安员资格证持证率不低于 100%。

(六) 设备保障服务

1. 提供一体化安防监控信息平台、整合园区前端视频监控设备等服务。

2. 依托统一的监控信息平台建立人防、技防融通的安保模式。

3. 维护县局园区出入口车辆自动识别管控系统, 达到与监控平台联网效果。

4. 园区视频监控设备的维护维保。

(七) 垃圾清运服务

1. 负责甲方委托单位园区内所产生的全部生活垃圾及部分建筑垃圾, 并使用专业车辆运输到政府相关部门指定的垃圾清理场地。

2. 乙方每天固定时间进行清运, 每天至少清运一次, 并根据垃圾清运需求, 随时清运。

3. 乙方清运车辆运行需做好封闭措施, 避免垃圾沿路飘落, 以保持沿路环境卫生。

4. 乙方每次清运后不得有满桶和漏桶现象, 清运完毕后需将垃圾桶至指定位置。

五、服务范围

1. 根据甲方服务需求及时提供相应人员上岗(特殊岗位员工必须持证上岗)。

2. 由乙方为其提供给甲方的员工办理员工保险事项。

3. 提供人员花名册及工资明细, 经甲方审核无误后及时足额发放。

4. 入职、辞职、辞退人员身份认定及后续相关事宜。

5. 处理被甲方退回人员的后续事宜。

6. 做好安全教育, 处理员工的劳务纠纷。

7. 定期进行员工培训, 对员工进行岗位培训和心理疏导; 特别是对员工进行安全等方面培训。

8. 人事关系、档案保存。

9. 指定项目经理负外包服务相关的一切事宜。

六、服务质量及服务标准

乙方应保证服务人员及时、正确履行甲方指定的岗位规定的工作岗位职责。乙方应保证服务人员提供的劳务服务质量符合甲方的工作各项管理服务质量必须达到《物业服务标准》和《业务外包工作质量评分细则》的各项要求。

七、费用结算方式

1. 本项目外包结算费用总控制价不超过壹佰零捌万捌仟陆佰陆(¥1,088,660.00 元), 甲方每月按乙方实际服务范围据实支付业务费用, 因甲方原因, 需乙方安排人员在正常工作日之外提供服务的按 50 元/人/天据实结算, 费用不得超过总控制价。

2. 甲方按照甲、乙双方所约定的标准和方式为乙方员工结算外包服务费。《外包工作质量的标准及评分细则》见附件，由甲乙双方共同确认。每认定得分不得低于 95 分。得分 $X \geq 95$ 分的，全额支付上月费用；得分 $85 \leq X < 95$ 分的，扣减上月费用的 10%；得分 $X < 85$ 分的，扣减上月费用的 %，连续两个月得分低于 85 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乙方提供本合同约定的业务外包服务所需全部费用。

3. 乙方应指定 1 名管理协调负责人，负责与甲方联系、沟通，并积极配甲方工作，乙方管理人员每月初 7 个工作日内及时与甲方相关管理部门确员工的工作表现和服务质量。乙方需要更换负责人的，应提前 7 天书面通甲方。

4. 甲乙双方协商上月 1 日至上月 31 日为外包费用得正常结算周期。

5. 如甲方发现乙方未能满足甲方质量规范，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及时更

6. 乙方如出现无故克扣人员工资、挪用项目资金等违约情况，甲方有权次月服务费中扣除同等额度的外包费。连续两个月出现此类违约情况，甲有权解除合同。

7. 如乙方服务人员岗位出现空缺或出现缺勤的，甲方有权据实应扣除该对应的外包费用。

八、付款方式

甲方每月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乙方上个月的外包费用，乙方应及时发外包人员的当月工资和保险费用，并向甲方开具正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收到乙方的发票凭证后支付相应的外包费用。

九、乙方收款账户户名、开户银行名称和账号为：

户 名：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信阳西城分理处

账号:16797201040009459

联系人:杨瑞

联系电话:18637613779

十、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应明确乙方从事服务外包的工作岗位、工作任务和工作要求,然后由乙方工作人员自行负责制定工作岗位的工作任务。

2. 甲方应为乙方员工提供符合政府劳动保护条例规定的工作场所和各项安全生产条件。对于首次上岗的乙方员工,乙方应及时给予安全和操作规程方面的培训,并将相关培训资料和要求发给甲方。

3. 甲方应尊重乙方员工的民族习惯和宗教信仰,不因民族和性别不同歧视乙方员工。

4. 甲方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管理制度、服务方案、服务质量标准的执行情况。

5. 甲方随机不定期检查人员定岗、定位和出勤情况。

6. 甲方检查考核业务外包服务人员的岗位任职情况。

7. 甲方将定期向各部门征询意见进行满意度调查,调查结果列入考核。

8. 甲方有权抽查复检经过乙方认定体检合格的乙方员工,对于复检不合格的乙方员工,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更换,同时乙方必须保证出勤人数,不影响甲方的工作;甲方有权抽查乙方员工的劳动合同、身份证明、健康证、无犯罪记录证明等必备证件的,乙方及其员工应配合甲方的抽检,如发现其不能提供的,甲方有权拒绝乙方员工入职,并要求乙方及时更换,同时乙方必须保证出勤人数,不影响甲方的工作。

9. 乙方员工有下列行为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

① 乙方员工违反操作规程，造成所负责的工作不能正常运行，或不能保证工作质量，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② 乙方员工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岗位职责和劳动纪律的。

③ 乙方员工不能提供真实有效的健康证明、身份证明的，或提供虚假的健康证明、身份证明的。

④ 乙方员工在工作中谩骂他人或斗殴或以肢体、拳脚相击的；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回或更换，同时乙方必须保证出勤人数，不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的进展，对于乙方支付员工的工资低于当地政府最低工资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其立即改正。

⑤ 乙方招聘的员工，必须是正规人才招聘网公开招聘人员，如有关系户等亲属利益关系的或者熟人推荐的；必须说明情况，一旦发现证实，给予退回和罚款 2000 元（大写：贰仟元整）处理。

⑥ 乙方非法收取费用招聘到位的人员。

10. 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标准和支付方式及时支付乙方劳务费。

11. 甲方应对知悉的乙方有关信息、数据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财务、销售方面的信息、数据和资料)及其他信息负有严格保密的责任。

十一、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应保证具有履行本合同的法定资质，提供营业执照等资质证明的原件及复印件。

2. 乙方应保证严格遵守有关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特别是有关员工劳动保障或福利政策，同时承诺遵守甲方的包括安全生产、劳动用工等各项指导原则。

3. 应根据甲方工作需求，选派符合甲方要求的乙方员工到甲方指定的工作地点工作，同时承诺不派出或使用童工。

4. 乙方应为派到至甲方的员工办理合法的劳动用工手续，与其建立劳动关系并签订劳动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员工的其他有关证明的原件或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履历表、学历证、身份证、健康证、无犯罪记录证明等的复印件，并保证其资料的真实有效性。同时乙方应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

5. 除经甲方特殊的同意情况外，乙方员工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 (1) 身体健康，精神状态良好，并具有合格有效的健康证；
- (2) 未患有痢疾、伤寒、病毒性肝炎等消化道传染病(包括病原携带者)活动性肺结核化脓性或者渗出性皮肤病以及其他有碍食品卫生的疾病；
- (3) 未患有职业病鉴定委员会鉴定的职业病；
- (4) 历史清白、政治合格，能提供无犯罪记录证明；
- (5) 无心理障碍或心理疾病；
- (6) 具有初中或以上学历；有良好的沟通能力，能有效清楚地口头和书面表达自己；
- (7) 男性不满 60 周岁，女性不满 55 周岁。

6. 乙方员工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工作规章。

7. 乙方在本合同的执行期内应保守甲方的各项机密，不得将有关资料透露给任何第三方。乙方应教育员工保守甲方的各项机秘密，如因乙方员工的原因(经甲方允许事宜除外)导致甲方有关的机密泄露，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 乙方应根据当地政府的有关规定，按月支付其员工的工资，为其员工按规定缴纳保险及支付其他国家规定相关费用，乙方支付员工的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正度最低工资规定。

9. 建立管理档案并负责及时记录有关变更情况；对甲方移交的全部资料

负有妥善保管、管理与保密的义务，不得擅自复制（经甲方同意后除外），避免损坏和丢失；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必须向甲方移交全部业务外包过程中产生的全部档案资料。

10. 乙方应教导其员工严格按照甲方的工作描述、生产操作规程等质量标准进行工作，意外产生的工伤、经济补偿、劳动争议等均由乙方承担。

11. 乙方应按照甲方岗位需求，选派适合的员工到岗。

12. 乙方应保证甲方外包工作岗位不得出现空缺，如有违背，第一次警告，第二次罚款 2000 元（大写：贰仟元整）。

13. 乙方按照甲方岗位需求，派驻相应人员到岗，同时提出派驻人员的健康证明和无犯罪记录证明。

14. 乙方每个月 20 日（节假日顺延），向甲方公布一次服务费用收支账目。

十二、违约责任

1. 如乙方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材料，不具备履行本合同的合法资质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2. 如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提交乙方派往甲方工作的员工的有关证明材料，又无正当理由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予以赔偿。

3. 如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与员工签订合同，或拖欠员工工资，或支付员工的工资低于当地最低工资规定，甲方可责令其限期改正，乙方逾期未改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予以赔偿。

4. 甲方每月对业务外包服务进行考核评比。甲方指定的协调联系部门有权随时对业务外包服务各项内容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监督检查，如果发现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5. 乙方因维护、保养不当、不及时或违规操作等，造成甲方建筑、设备、

设施损坏或财产损失的，应按实际损失赔偿；侵害甲方或第三人利益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6.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对工作场所房屋、设施、设备、公共场所等进行改造更新或占用、改变使用功能的，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停止侵害、排除妨碍、恢复原状、赔偿损失、返还收益等民事责任；

7. 甲方无故未按期支付乙方本合同项下的劳务服务费用超过 10 个工作日的，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赔偿损失。

8. 乙方违反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的其他约定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的履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赔偿损失。

9. 乙方与其提供的人员发生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与甲方无关。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十三、其它

1. 如因甲方取消本项目的岗位，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该合同在甲方通知的时间解除。因自然灾害或有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的，甲乙双方可以协商解决，或双方均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

2. 甲乙双方除因书面协商一致外，任何一方均不得将本合同中权利和义务转让给其他第三方。

十四、争议及未尽事宜

1. 关于本合同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 本协议未尽事宜或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相悖的，均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3. 任何一方就对方针对本合同项下任何条款的违约行为的自动弃权或重复性弃权不应被视为是对下一次针对同一条款的违约行为、或针对其它条

款的违约行为的弃权。

4. 附件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业务外包服务方案和服务质量标准等规定，在合同中有约定的，以合同约定为准；合同中没有约定的，以响应文件约定为准；合同与响应文件约定不一致的，以两者中有利于响应文件为准。

5. 乙方应遵守保密义务，因违反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除应当赔偿实际损失外，还应承担本合同年度总金额的 1% 的违约责任。

6. 乙方全部完成合同、合同附件及补充协议约定事项。

7. 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经双方权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物业服务标准》

附件二：《劳务外包工作质量标准及评分细则》

甲方代表：




甲方(公章)：

2023年10月31日

乙方代表：




乙方(公章)：

2023年10月31日

2.4、服务评价书

河南安联保安公司《客户满意度调查表》

- 1、您对安联物业服务人员的服务满意度总体评价如何？
优 良 中 差
- 2、您对安联物业服务人员的服务态度、礼节和礼貌是否满意？
满意 尚可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 3、您对安联物业服务人员工作时的精神风貌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 4、安联物业服务人员是否存在工作时间脱岗、空岗、睡岗等现象？
没有 很少有 偶尔有 经常有
- 5、您认为公司物业服务人员对外来人员进出管理是否严格？
非常严格 基本严格 不严格
- 6、您对公司物业服务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 7、您对安联的“队伍素质”如何评价？
优 良 中 差
- 8、您对安联物业服务人员的服务标准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如对安联还有其他方面的意见或建议，请您写在下面。我们将依您的宝贵的意见，朝向更完善的服务前进，感谢您的参与和支持，谢谢！

意见或建议（如有）：

甲方单位（盖章）

日期：2025年11月15日



3、中国电信信阳分公司 2024 年安保及物业服务项目

3.1、中标通知书

中选通知书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信阳分公司 2024 年安保及物业服务采购项目（2 次）
评选委员会按照比选文件载明的评选方法和标准已完成对各参选人
递交的参选文件的评审，根据评审结果，经比选人确定，贵公司中选
结果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中选金额（份额）
1	中国电信信阳分公司 2024 年安保及物业服务采购项目（2 次）	中选金额 393333.33 元（不含增值税），增值税税率 5%，413000.00 元（含增值税），中选份额 100%

比选人将按照比选文件和参选文件与贵公司签订合同。

合同签订联系人：朱琳

联系电话：18903769006

特此通知！

比选代理机构：湖北信通通信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30 日

3.2、中标公告网页截图

 招标采购导航网
www.okcis.cn

输入关键词，同时包含多个关键词用+号隔开，分别包含多个关键词用空格隔开

专业认证，信用保障，投标无忧！AAA级投标信用认证，全方位提升竞争力

您当前的位置：招标采购导航网 > 招标中心 > 中国电信信阳分公司2024年安保及物业服务采购项目(2次) 分享到：

中国电信信阳分公司2024年安保及物业服务采购项目(2次)中选人公示

HOT

 标书代购  复制内容  导出Word  导出Pdf  打印  保存  申请信息深化  设置进展提醒  投标信用评定

发布日期：2024-01-24 标签：中心 位置：河南-信阳  邮件转发  收藏(0)  查看(7)  纠错

招标采购导航网为业主单位委托的项目征集筛选优质供应商，将预报名企业审核对接提交给业主单位。
拨打免费咨询电话：**400-601-4000**，联系客服专员进行预报名。

招标编号		更新时间	2024-01-24
所属地区	河南	截止时间	报名已结束
所属行业	商业咨询服务	招标文件	下载招标文件!
招标业主单位		招标公司	
招标进展阶段	[项目信息样例] 设置进展提醒		

中标结果详情

A A

招标公司受业主委托，于2024-01-24在网上发布：中国电信信阳分公司2024年安保及物业服务采购项目(2次)中选人公示。各有关单位请与公告中招标负责人接洽联系，及时开展投标及相关工作，以免错失商业机会。


中国电信信阳分公司2024年安保及物业服务采购项目(2次)中选人公示

按照**中国电信信阳分公司2024年安保及物业服务采购项目(2次)**(项目编号：HBXT-2024-10032)比选文件载明的方法和标准，本项目比选结果如下：

(一)中选人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中选人(按综合排名排序)	中选人数量
1	中国电信信阳分公司2024年安保及物业服务采购项目(2次)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

3.3、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	 HAXYS2400210AGN00
后勤类外包服务合同	
合同签订地：[信阳]	
甲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二十大街与新三路交叉口]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郭栋]	
乙方：[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桐柏县城关镇滨河路中段]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曹增林]	
<p>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物业及安保]项目(区域)进行后勤外包服务(以下简称“外包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p> <p>第一条 外包服务概述</p> <p>1.1 外包服务的目标：[信阳分公司办公楼及院内物业及安保]</p> <p>1.2 外包服务的范围：[信阳分公司办公楼及院内物业、安保及 107 国道中心机房安保]</p> <p>1.3 外包服务的期限：从 [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共计[12]个月。</p> <p>1.4 乙方资质要求</p> <p>1.4.1 乙方应当为经合法登记注册的经济组织,且经营范围内包含本合同涉及的所有外包服务内容。</p> <p>1.4.2 乙方应当于本合同签订时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加盖乙方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交甲方留存。</p> <p>1.5 乙方外包服务人员及服务要求:</p> <p>(1) 乙方指派其服务人员为甲方提供如下第 [a] 种外包服务:</p> <p>a 7 天 X24 小时, 或</p> <p>b 5 天 X8 小时。</p> <p>(2) 乙方服务人员是指受乙方指派从事本合同项下外包服务具体工作的乙方相关人员。乙方外包服务人员名单见本合同附件,如乙方服务人员变动,需事先经甲方同意。当甲方认为乙方服务人员不能满足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外包服务时,甲方有权书面要求乙方更换和调整,乙方接到甲方的书面要求后应当及时予以更换和调整。</p> <p>(3) 服务要求：[如下]:</p> <p>甲方对乙方的服务按：[月度]实施考核,合同费用与考核得分直接挂钩。</p>	
第 1 页共 19 页	

合同编号：



HAXYS2400210AGN00

考核标准及考核办法详见附件三。

第二条 外包服务内容

2.1 物业类型：包括但不限于办公楼、营业厅、机楼等。总面积[6347.18] m²。

2.2 外包服务项目及服务标准：

2.2.1 外包服务项目包括以下第[1、2、5、10、12]项：

- (1) 治安防范；
- (2) 环境卫生；
- (3) 绿化养护；
- (4) 消防设施维护；
- (5) 电梯维护；
- (6) 空调设施维护；
- (7) 给排水设施维护；
- (8) 供配电设备维护；
- (9) 智能系统维护；
- (10) 会议服务；
- (11) 食堂服务；
- (12) 前台接待；
- (13) 其他服务：[\]。

2.2.2 具体服务项目及服务标准详见附件三《考核标准及考核办法》。服务项目、内容及标准的变动应当由甲乙双方以补充协议书面形式确认。

2.3 服务人员配置：乙方就本合同项下外包服务的服务人员配置，采用下列第[1]种方式。

(1) 服务人员为固定数量，共[11]人，各物业点配置的服务人员种类及数量的变动应当由甲乙双方以补充协议书面形式确认。

(2) 服务人员不少于[\]人，各物业点必需配置的服务人员种类及数量甲乙双方以补充协议书面形式确认。

2.4 配置工具及耗材（含维修零配件）：外包服务所需工具由[乙方]提供并承担费用。外包服务所需耗材按照下列第[2]种方式提供。

(1) 耗材（含维修零配件）由甲方提供并承担费用；

(2) 耗材（含维修零配件）由乙方提供并承担费用，包括单件、单项、单次价格在[200]元以下（含）的耗材（含维修零配件）。若超出双方约定价格的耗材（含维修零配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按[年]统一结算差价。

第三条 费用与支付

3.1 本合同费用总额（含税价）暂定为：大写人民币[肆拾壹万叁仟元]，¥[413000.00 元]，其中价款为大写人民币[叁拾玖万叁仟叁佰叁拾叁元叁角叁分]，¥[393333.33 元]，增值税款为大写人民币[19666.67]，¥[壹万玖仟陆佰陆拾陆元陆角柒分]。以上费用均为含税价，具体费用构成及计算方



合同编号: HAXYS2400210AGN00

式见附件[\]。最终的合同费用以各项服务的实际工作量并结合服务考核得分据实结算,但结算费用总金额不高于暂定的合同费用总额。

3.2 本合同项下合同费用总额已包括甲方就乙方履行本合同的全部报酬、所需的全部费用及税费,包括但不限于:

- (1) 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物业服务的费用。
- (2)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约定工作而购买工具、进行维修等费用。
- (3) 甲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物业服务而应当支付的其他全部费用和税费。

除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就本合同项下委托事项向乙方支付上述费用之外的任何其他费用及税费。因国家税收政策导致增值税率变化的,本合同价款(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税款及合同费用总额(含税价)相应变更。

3.3 根据附件三甲方考核标准及考核办法,如甲方对乙方的[月度]考核不合格或有其他情形,甲方有权调整本周期合同费用的结算金额。甲方实际应当支付合同费用以考核结果为准。

3.4 甲方凭乙方开具的相应金额、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支付上[月]合同费用,甲方以[银行转账](银行转账、电汇、支票等)方式支付合同费用到乙方的如下银行账户;乙方账户如有变动,应当提前30天向甲方提交书面证明,否则,甲方不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甲乙双方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

甲方信息如下: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信阳太古广场支行]
银行地址: [信阳市太古广场路]
户名: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账号: [171802170920001790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502679496857K]
地址: [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二十大街与新三路交叉口]
电话: [0376--6780818]

乙方信息如下: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柏县支行]
银行地址: [\]
户名: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 [1670010104000749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30566484809M]
地址: [桐柏县城关镇滨河路中段]
电话: [15503997999]

3.5 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乙方应当派专人或使用挂号信件或特快专递方式在发票开具后三十日内送达甲方,送达日期以甲方签收日期为准;逾期送达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当按逾期送达发票金额的千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因逾期送达造成甲方无法抵扣的,乙方还应当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损



合同编号: HAXYS2400210AGN00

失, 金额相当于逾期送达发票可抵扣金额。

3.6 如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或本合同约定, 或不能通过税务认证或不能实现税款抵扣的, 甲方有权拒收或退回, 乙方应当及时更换, 如因此导致未能在第 3.5 条约定时限内送达增值税专用发票的, 乙方应当按照第 3.6 条约定承担逾期送达的违约责任; 如无法更换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发票金额 [1]% 的违约金, 并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

3.7 若根据本合同约定, 乙方应当支付违约金和/或承担赔偿责任, 则甲方有权从上述任何一笔付款中直接扣除相应金额。扣除后仍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十五日内将不足部分以 [银行转账] (银行转账、电汇、支票等) 方式付至甲方。

3.8 若甲乙双方互负到期债务, 且该债务均为金钱之债的, 甲方有权以其到期债务抵销乙方之到期债务, 抵销之效力自甲方通知到达乙方之日起生效。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甲方有权制订物业管理的监督考核制度, 监督检查乙方的外包服务, 按 [月度] 分别对乙方服务情况进行全面考核评定。如因乙方管理不善, 造成甲方损失的, 甲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要求乙方赔偿一切损失及支付违约金, 并终止本合同。

4.2 甲方有权审阅乙方拟定的物业服务制度和提出的年度物业服务计划、年度财务费用预决算报告、月度服务报告, 根据财务、审计管理等规定, 按 [月度] 审核乙方物业服务费用收支账目。

4.3 甲方有权监管乙方提供的各项外包服务, 提出整改要求并要求乙方执行, 包括但不限于要求乙方更换相关服务人员。

4.4 甲方应当及时向乙方提供外包服务所需的各类档案、资料, 如工程建筑竣工资料、住户资料等, 乙方应当在服务期届满时将原件、复印件全部退回。

4.5 甲方应当及时向乙方结算合同费用。

4.6 协助乙方做好物业管理工作 and 宣传教育、文化活动。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在本合同签订时及履行过程中, 乙方应当持续具备履行本合同项下外包服务的全部主体资格、业务资质。

5.2 乙方应当制订并于本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向甲方提交外包服务的物业服务制度和年度物业服务计划、年度财务费用预决算报告。其中年度服务计划的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人员架构、人员薪酬标准、人事管理制度、管理目标、培训计划、年度财务预决算、增值服务项目及内容等。

5.3 乙方应当于 [每月 5 日] 前向甲方提供上 [月] 的服务报告, 接受甲方的监督、考核。

5.4 乙方应当遵照国家、地方服务收费规定, 按服务项目、服务内容、服务深度, 测算合同费用的收费标准, 并向甲方提供测算依据, 严格按法律规定及本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收取, 不得擅自加价或变相加价, 并按甲方要求提供

合同编号：



HAXYS2400210AGN00

合同费用收支账目及清单。

5.5 乙方应当于本合同生效后 30 日内，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及本合同的规定，制定各项外包服务管理办法、规章制度和实施细则并提交甲方核定。在各服务点做到各项制度、服务人员等信息向甲方公开，并有义务督促外包服务人员遵照执行并进行必要的监督、检查和指导。

5.6 乙方负责编制和实施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的年度维护保养计划。及时提出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的待修情况，并报告甲方。如因发现不及时所造成的相关损失及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负责。

5.7 经甲方事先书面许可，乙方可将部分外包服务项目转委托给具备相关专业资质的机构实施，但乙方应当对项目质量及进度、安全生产责任向甲方负责。乙方选聘各类专业服务机构时，甲方有权全程参与和监督，最终选定的专业服务机构应当首先经甲方批准确认。

5.8 乙方应当建立相应的后勤管理档案，负责及时记载有关变更情况。外包服务期限届满且双方不再续签合同的，乙方应当向甲方移交原委托管理的全部物业及其各类管理档案、财务等资料，并移交委托管理物业的公共财产，包括但不限于管理费、公共收入积累形成的资产，由甲方指派专业审计机构对委托管理物业的财务状况进行审计。

5.9 对外包服务物业内的相关设施及各类设备，乙方不得毁损、破坏、擅自占用或改变使用功能，如需在委托服务物业内改扩建、完善配套项目，应当报甲方和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5.10 对于员工食堂等需取得相应资质的场所，乙方负责代理甲方办理有关手续并在外包服务期限内持续获得许可；乙方指派的服务人员应当具备相关从业资格。

5.11 乙方应当依据《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与从事外包服务工作的服务人员建立合法、规范的劳动关系或劳务派遣关系，依法进行用工管理、及时制定相应劳动规章制度，依照相关法规及附件四《物业服务方案》为外包从业人员支付薪酬，且不得随意压低外包人员工资和欠缴各类社会保险。乙方员工发生的工伤事故等由乙方自行解决。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应当依法规范劳动用工关系。如涉及雇佣农民工等用工形式，乙方应当向农民工等雇佣人员及时支付工资或劳动报酬等。因乙方所雇佣的农民工等引发纠纷而投诉到甲方或向甲方提出权利请求的，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的款项中直接予以扣除；如造成甲方对外承担责任或遭受损失的，乙方并应当予以赔偿。

5.12 乙方应当按甲方要求，定期提供外包服务人员的清单及薪酬信息，作为本合同附件。服务人员发生变动的，乙方应当及时补充相应人员，并向甲方报备人员清单，由于服务人员变动或缺岗发生的损失，由乙方负责。乙方人员从事外包服务过程中，由于故意或重大过失导致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5.13 乙方应当确保服务人员具备所从事岗位的相关技能，服务人员上岗前，



合同编号: HAXYS2400210AGN00

除需具备国家要求的相关专业资格外,还需要通过甲方要求的相关资格认证考试,取得专业资格证书。

5.14 乙方应当签署并履行附件一的《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书》,并负责对乙方人员进行安全生产的培训和管理工作。若乙方人员在工作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应当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导致甲方对外承担责任或遭受损失的,乙方并应当予以赔偿

第六条 服务目标、标准及考核

6.1 服务目标:乙方提供外包服务应当达到约定的服务目标,详见附件七《服务目标》。

6.2 服务标准:乙方提供外包服务应当遵循约定的服务标准。甲方对具体物业点的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对照服务标准存在偏离的,偏离部分的服务标准以甲方的要求为。

第七条 保密

7.1 乙方(“接收方”)对甲方或其关联方(合称“披露方”)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以传真、电话、视频、电子邮件、即时通信、邮递、快递、挂号信、专人递送、当面告知等方式)提供的资料和信息以及在本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获悉的披露方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客户信息等资料和信息(合称“保密信息”),无论其是否为披露方开发或拥有,接收方均负有保密义务。

7.2 未经披露方书面许可,接收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不得将保密信息的全部或部分用于本合同约定事项以外的其他用途。接收方仅可为本合同之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保密信息,但同时应当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

7.3 接收方仅得为履行本合同之目的对保密信息进行复制。接收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如软硬盘、图纸、彩样、照片、菲林、光盘等)留存保密信息。接收方应当在完成委托事项或本合同终止或解除时后[5]日内将载有保密信息的原件资料全部返还披露方,并销毁所有复制件。

7.4 除另有约定外,接收方未经披露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本合同的签订及其内容。经披露方书面同意对外披露,仅限于披露方书面同意的范围、方式且遵循书面同意中规定的其他前提条件。

7.5 接收方应当妥善保管保密信息,采取不低于对其本身商业秘密所采取的保护手段予以保护,并对保密信息在接收方期间发生的被盗、泄露或其他有损保密信息保密性的事件承担全部责任。

7.6 如接收方应法律、行政法规要求披露信息的,接收方应当至少于实际作出披露行为前[五]个工作日通知披露方,说明其拟根据上述约定披露有关的保密信息,并就披露对象和披露范围、方式等作出说明,且接收方应当采取所有措施,协助披露方采取法律上的救济或其他措施以阻止该等保密信息的披露,或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保护保密信息的秘密性。若披露方未能阻止该等保密信息的披露,则接收方仅能在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要求的必要限度内披露该等保



合同编号： HAXYS2400210AGN00

密信息。

7.7 披露方不保证保密信息的精确性与合理性。

7.8 如果接收方得知第三方获得任何保密信息，应当及时书面通知披露方，并向披露方提供掌握的所有相关情况。

7.9 对于接收方在本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依法获得的个人信息和重要数据，接收方应当依法在境内存储，且不得向境外提供。

7.10 如接收方违反本条约定的，接收方应当赔偿因此而给披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7.11 本保密条款自保密信息提供或披露之日起至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十]年内持续有效。

7.12 其他[\]。

第八条违约责任

8.1 双方确定，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构成违约。

8.2 甲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相关费用的，每逾期[\]日，甲方应当按照逾期未付合同费用总额的[\]%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甲方逾期付费累计达[\]日的，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8.3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按期提供外包服务的，每逾期[3]日，乙方应当按照合同费用总额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数额累计达到合同费用总额的[3]%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8.4 乙方提供外包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乙方应当负责更正和修改，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和责任。

8.5 因乙方原因造成重大事故的，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负责善后处理，甲方因此而遭受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相关损失。

8.6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转委托或单方发包的分项业务，甲方有权收回并直接另行委托或发包，所需费用额度从本合同费用总额中扣除。

8.7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乙方发生以下任一情形的，甲方有权视情节严重程度采取中止或终止履行合同、解除合同等措施并不承担违约责任。如该情形导致第三方向甲方提出法律或行政程序，乙方应当负责解决。如该情形给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全额赔偿：

- (1) 被行政机关纳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 (2) 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3) 被甲方（含甲方上级单位）纳入违规失信合作商名单；

(4) 如存在网络和信息安全违法、违规行为的，包括但不限于因网络和信息安全问题承担刑事责任或收到行政处罚，被列入各级公安机关的涉通讯信息诈骗违法犯罪高危自然人或法人名单、电信业务经验不良名单、失信名单等；

(5) 中标通知书/中选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发出或对应的合同签订后，发现乙方存在中标无效/中选无效/成交无效的情形或者存在应当被否决投标/否决



合同编号： HAXYS2400210AGN00

参选/否决应答的情形：

(6)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违法失信情形，以及可能导致合同履行风险或侵害甲方合法权益或声誉的违规失信情形。

8.8 如乙方违约，除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责任外，还应当承担甲方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赔偿责任而支出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费等）。

第九条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9.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9.2 所有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则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9.3 诉讼进行过程中，双方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诉讼的其他部分。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0.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等本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0.2 本合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时，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十日内书面通知本合同的其他方，书面说明不可抗力和受阻碍的详细情况，并提供由有关部门出具的不可抗力证明。

10.3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受影响方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0.4 如果因不可抗力的影响致使本合同中止履行三十日或以上时，双方均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书面通知对方。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1.1 本合同纸质文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若使用电子印章的，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若甲方加盖电子印章的，以加盖甲方电子印章的本合同电子文档所载内容为准。

11.2 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从根本上影响本合同的效力时，本合同的其他条款不受影响。

11.3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自行变更或修改本合同。

11.4 本合同各条标题仅为提示之用，应当以条文内容确定各方的权利义务。

11.5 未得到对方的书面许可，一方均不得以广告或在公共场合使用或摹仿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任何一方均不得声称对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拥有所有权。

11.6 本合同的任何内容不应当被视为或解释为双方之间具有合资、合伙、



合同编号: HAXYS2400210AGN00

劳动关系。

11.7 本合同替代此前双方所有关于本合同事项的口头或书面的纪要、备忘录、协议和合同等法律性文件。

11.8 乙方保证乙方和/或其所代表的制造商(如有)、软件著作权人(如有)、知识产权权利人(如有)等第三方接受不时修订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发布于“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MSS-PORTAL/account/login.do>]),甲方有权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对乙方和/或其代表的制造商(如有)、软件著作权人(如有)、知识产权权利人(如有)等第三方进行不良行为管理和处理。

11.9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有关下述任一事项的通知,均应当采用书面信函形式作出,否则,该通知无效,不产生本合同项下的任何通知效力:

- (1) 与本合同费用及支付事宜有关的通知;
- (2) 与本合同违约事宜有关的通知;
- (3) 与本合同终止、解除或变更事宜有关的通知;
- (4) 与本合同延续/续展有关的通知;
- (5) [\]。

11.10 本合同约定的各种通知方式的送达标准如下:

(1) 如采用书面信函形式,应当使用挂号信或者具有良好信誉的特快专递送达,接受方签收挂号信或特快专递的时间(以邮局或快递公司系统记录为准)为通知送达时间;

(2) 如采用传真方式,传真到达接受方指定传真系统的时间为通知送达时间;

(3) 如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电子邮件到达接受方指定电子邮箱的时间为通知送达时间;

(4) 如采用甲方供应商门户网站在线提交的方式,信息表单正式创建提交系统的时间为通知送达时间。如甲方供应商门户网站关闭或故障,双方应当立即使用书面信函形式或者传真或者电子邮件方式进行通知。

如果因接受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接受方拒收书面信函、接受方传真机关闭或故障、接受方电子邮箱地址不存在或者电子邮箱已满或者设置拒收等)导致通知发送失败,视为通知已经送达(发送方侧载明的书面信函寄出时间或者传真发送时间或者电子邮件发送时间视为通知送达时间)。

11.11 本合同双方通知地址及方式如下:

甲方: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地 址: [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二十大街与新三路交叉口]
联系人: [朱琳]
电 话: [18903769006]
传 真: [\]



合同编号：

HAXYS2400210AGN00

邮 编：[\]

电子邮箱：[\]

乙 方：[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桐柏县城关镇滨河路中段]

联系人：[杨瑞]

电 话：[18637613779]

传 真：[\]

邮 编：[\]

电子邮箱：[\]

上述任何信息发生变更的，变更方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
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责任。

11.1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全部或部分权利，也不
得以包括但不限于保理、质押等形式进行处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

11.13 双方同意，下述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文
件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本合同正文；
- (2) 合同附件；
- (3) 中标/中选/成交通知书；
- (4) 投标文件/参选文件/应答文件；
- (5) 其他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合同性文件。

上述各文件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如在上述文件之间出现含糊或冲突
之处，就同一事项的解释，应以本条上述排列次序在前的文件所表述的意思为
准；当同一顺序的多份文件之间发生内容冲突时，应以文件形成时间较后的为
准。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以其最新版本为准。

本合同附件为：

附件一：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书

附件二：廉洁协议

附件三：考核标准及考核办法

补充附页

经友好协商，对本合同条款补充、修改如下，本补充附页为合同正文的一
部分，与合同正文冲突时，以本补充附页为准：[附件一、附件二、附件三]



合同编号: HAXYS2400210AGN00

(此页无正文)

甲方: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乙方: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 2024年[]月[]日

HAXYS2400210AGN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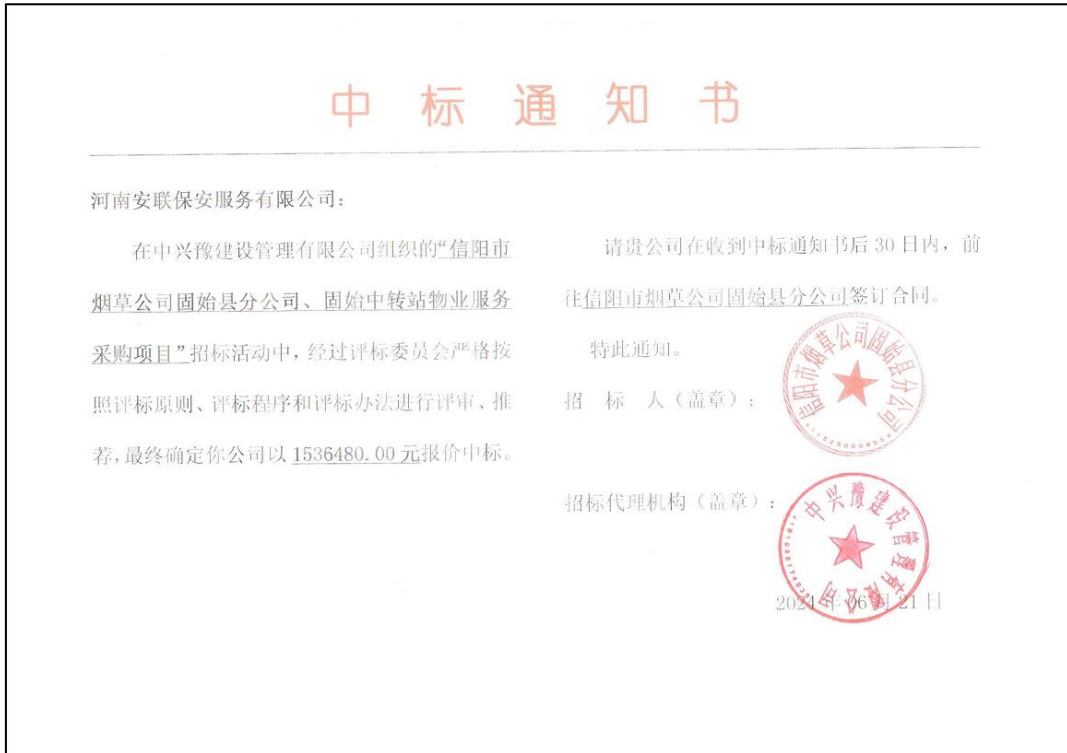
3.4、服务评价书

服务项目评价表

业主单位: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服务单位: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郭栋	联系电话	0376-6780818	
评价内容				
序号	评价项	评价结果		
		优秀	一般	较差
一	人员安全管理培训与考勤考核管理制度	✓		
二	业务服务水平与工作效率	✓		
三	企业服务形象、礼仪礼貌与人员仪容仪表	✓		
四	日常工作配合度及服务态度	✓		
五	临时性工作完成度	✓		
项目负责人签字: 				
验收人签字: 				
验收方意见或建议:				
日期: 2024年2月28日				

4、信阳市烟草公司固始县分公司物业服务业务外包项目

4.1、中标通知书



4.2、中标公告网页截图



4.3、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2024411525260010

物业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

信阳市烟草公司固始县分公司

物业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信阳市烟草公司固始县分公司

地址：信阳市固始县蓼北路 474 号

联系方式：0376-4995698

乙方：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桐柏县城关镇滨河路中段

联系方式：0377-68112110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根据平等自愿、诚实信用、互利互惠的原则，就甲方将部分工作岗位的工作任务委托给乙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同意乙方承包甲方保安、保洁、后勤等服务业务外包工作。

二、合同期限

安保服务：自2024 年 7 月 1日起，至2025 年 6 月 30日止，共计12个月。

其他物业服务：自2024 年 10 月 1日起，至2025 年 6 月 30日止，共计9个月。

三、工作地点：信阳市烟草公司固始县分公司、固始中转站

四、服务内容

（一）固始县分公司机关安保服务。

（1）提供委托单位安保服务，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安全警卫、巡逻检查、治安防范、交通秩序、防火管控等日常安全防护工作。

（2）执行办公楼巡查，做好防火防盗安全防范工作及巡查时协助记录维修事项，如：照明、漏水、空调运行等。

（3）负责停车场区域的巡查、管理，保证车道畅通，车辆、人员管理。

（4）安保岗服务面积是 3912.42 平方米。

（二）职工食堂服务

局职工食堂每日满足每餐 50 人左右用餐,按季节调换不同菜品,确保每日最后一名就餐者吃到热菜热饭。

(三) 其他物业服务

1. 固始县分公司机关保洁服务

(1) 包括办公楼的公共区域、卫生间、会议室、领导办公接待室、客房的清洁卫生、防疫消杀、生活垃圾收集及清运等。

2. 用水用电维护服务

包括物业服务区域用电系统等设施设备的操作、保养和维修管理。

3. 机关、基层服务大厅及固始中转站后勤保障服务

机关、基层服务大厅、固始中转站物业服务人员负责对办公场所的保洁、巡检等管理服务。

五、服务质量及服务验收标准

服务质量及服务验收标准详见本合同附件一。

六、费用结算方式

1. 服务费用总金额为：622908 元/年（大写：陆拾贰万贰仟玖佰零捌元整），其中各单项服务单月服务费分别为：

(1) 固始县分公司机关安保服务月服务费为：15576 元/月；

(2) 其他物业服务：

1) 固始县分公司机关保洁服务月服务费为 7092 元/月

2) 用水用电维护服务月服务费为 3896 元/月

3) 机关、基层服务大厅及固始中转站后勤保障服务月服务费为 30710 元/月。

4) 职工食堂服务月服务费为：6746 元/月；

2. 服务费用实行总价包干制，包干费用包括（但不仅限于）人员工资、劳动保险费、服装费、必要设备及工具费、增值税专用发票税费，器械维护费以及工作期间的餐费等所有费用均包含在服务费用中。

3. 无预付款，按月支付，付款方式如下：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上月服务费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以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上个月 95% 的服务

费用待季度考核达标后，根据考核情况支付该季度剩余 5%服务费用，每年度 12 月份服务费用乙方根据甲方通知时间当月开票，甲方根据乙方开具的服务费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以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4. 乙方应在付款前按照安保服务、职工食堂服务、其他物业服务三项分别开具正式服务费增值税发票并交给甲方。

5. 甲方除支付乙方服务费用外，不再承担其他费用。

七、乙方收款账户户名、开户银行名称和账号为：

户 名：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农业银行桐柏县支行

账 号： 16700101040007493

联 系 人：杨瑞

联系电话：18637613779

八、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对乙方的服务管理实施监督检查，甲方组织成立考察组，每季度对乙方各项服务进行考核。双方共同制作季度考核表，物业服务费按季度考核确定（每个单项服务（共 5 个单项）分别进行打分，单项满分 100 分，打分完成后按照每个单项 20%的权重汇总得分）：80 分及以上为合格，全额支付该季度剩余 5%服务费；低于 80 分的为不合格，扣除该季度剩余服务费 20%。连续两个季度考核低于 80 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甲方在合同生效后向乙方提供服务场所、设备设施管理档案资料（工程土建、水电、空调、消防、装修设施设备图纸、使用说明等相关资料），并在乙方服务管理期满时予以收回；

3. 不得无故干涉乙方依照本合同规定内容所进行的服务和管理活动；

4. 负责处理非乙方原因而产生的各种纠纷；

5. 协助乙方做好各项服务管理工作；

6. 法规政策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7. 甲方需保证工作交接时服务范围内所有空调系统、电梯、电网、消防设施设备、二次供水、直饮水系统等设备能够正常运行，不存在安全隐患。消防设施设备必须得到消防部门的验收通过手续，如因消防设施设备及相关手续不全等原因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8. 甲方应对知悉的乙方有关信息、数据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财务、销售方面的信息、数据和资料)及其他信息负有严格保密的责任。

十、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服务管理项目、服务内容、依据合同随附的服务工作标准，制订各项管理制度，并按照相应制度实施；

2. 接受甲方有关部门的监督、指导；

3. 对本物业的公共设施、设备没有处置权，不得擅自占用和改变使用功能。如需在本物业内改、扩建或完善配套项目，须经甲方书面同意，报有关部门批准方可实施；

4. 建立本物业的物业管理档案并负责及时记录有关变更情况；对甲方移交的全部资料负有妥善保管、管理与保密的义务，不得擅自复制（创优评比及运行维修需要的经甲方同意后除外），避免损坏和丢失；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必须向甲方移交全部物业管理用房及物业管理的全部档案资料；

5. 在管理期间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及甲方公司的有关规定。

6. 乙方以诚实守信为原则，在本合同授权范围内妥善处理和协调好各类管理事务，爱护甲方的设施设备，不得人为损坏。

7. 在物业服务工作时，由于人员操作原因，造成的人员伤害或设备损坏，费用由乙方负责承担。

8. 乙方派遣到甲方的物业工作人员，在工作过程中造成第三方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或者其自身受到伤害以及来自第三方侵权所受的损害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9. 乙方每个月 20 日（节假日顺延），向甲方公布一次服务费用收支账目。

10. 乙方应当与物业工作人员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并交纳社会保险，因乙方未履行该义务，导致出现劳动争议事宜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与乙方物业工作人员不存在任何劳动关系或雇佣关系。

十一、违约责任

1. 甲方违反本合同相关约定，使乙方未完成规定管理目标，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定期限内解决，逾期未解决的，乙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但需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甲方；造成乙方直接经济损失的，甲方应给予乙方经济赔偿。

2. 乙方违反本合同相关约定，未达到约定的管理目标及管理服务承诺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但需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乙方；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3. 甲方每季度对物业服务进行考核评比。甲方指定的协调联系部门有权随时对物业服务各项内容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监督检查，如果发现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当按照该季度服务费用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物业工作人员对乙方工资发放、社会保险待遇有异议、投诉或仲裁、诉讼的，由乙方负责妥善解决，如因上述原因导致乙方物业工作人员未向甲方提供服务的，乙方应当按照服务费总价款的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乙方还应承担由此给甲方工作造成的损失，且甲方可以在服务费中直接扣除违约金和损失。乙方累计超过 30 日以上未提供服务的，或将服务项目转包、分包给第三方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服务费总价款的 20% 支付违约金。

4. 因乙方失职或其他过错，在责任范围内未尽到安全防范义务，造成甲方或物业使用人的财产被盗或损害的，或在甲方区域内如乙方工作人员违反国家法律、地方法规及甲方规定，将按规定进行处罚，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乙方因维护、保养不当、不及时或违规操作等，造成甲方建筑、设备、设施损坏或财产损失的，应按实际损失赔偿；侵害甲方或第三

人利益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6.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对房屋、设施、设备、公共场地等进行改造更新或占用、改变使用功能的，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负责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及负责恢复原状；

7. 乙方违反投标文件承诺，未对甲方移交资料和物业服务过程建立完整的物业档案资料，或对甲方移交的档案资料造成缺失、故意损坏的，视为违反合同约定义务，应赔偿甲方损失。

8. 乙方应遵守保密义务，因违反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除应当赔偿实际损失外，还应承担本合同年度总金额的 1% 的违约责任。

十二、其它

1. 本项目投标文件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约束力。

2. 甲乙双方除因书面协商一致外，任何一方均不得将本合同中权利和义务转让给其他第三方。

3. 在相关案件查办时，投标人有配合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如果发生拒不配合监委调查工作的情形，招标人有权采取警示约谈、降低考核评价分数、降低供货份额、缩短服务期限、终止或解除合同等多种处理措施。

十三、争议及未尽事宜

1. 关于本合同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 本协议未尽事宜或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相悖的，均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3. 任何一方就对方针对本合同项下任何条款的违约行为的自动弃权或重复性弃权不应被视为是对下一次针对同一条款的违约行为、或针对其它条款的违约行为的弃权。

4. 物业服务方案和服务质量标准等规定，在合同中有约定的，以合同约定为准；合同中没有约定的，以响应文件约定为准；合同与响应文件约定不一致的，以两者中更有利于响应文件为准。

5. 乙方应遵守保密义务，因违反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除应当赔偿实际损失外，还应承担本合同年度总金额的 1% 的违约责任。

6. 乙方全部完成合同、合同附件及补充协议约定事项。

7. 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五、本合同一式肆份，经双方权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服务质量及服务验收标准》

附件二：《物业服务考核验收表》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

或委托人: 李红勋

联系人: 余彤

联系方式: 0376-4995698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 杨瑞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8637613779

日期: 2024年6月27日

4.4、服务评价书

河南安联保安公司《客户满意度调查表》

- 1、您对安联物业服务人员的服务满意度总体评价如何？
优 良 中 差
- 2、您对安联物业服务人员的服务态度、礼节和礼貌是否满意？
满意 尚可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 3、您对安联物业服务人员工作时的精神风貌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 4、安联物业服务人员是否存在工作时间脱岗、空岗、睡岗等现象？
没有 很少有 偶尔有 经常有
- 5、您认为公司物业服务人员对外来人员进出管理是否严格？
非常严格 基本严格 不严格
- 6、您对公司物业服务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 7、您对安联的“队伍素质”如何评价？
优 良 中 差
- 8、您对安联物业服务人员的服务标准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如对安联还有其他方面的意见或建议，请您写在下面。我们将依您的宝贵的意见，朝向更完善的服务前进，感谢您的参与和支持，谢谢！

意见或建议（如有）：

满意！

甲方单位（盖章）：

日期：2025年1月15日



李小明

5、信阳市烟草公司潢川县分公司物业服务业务外包项目

5.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所递交的信阳市烟草公司潢川县分公司物业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已完成评标工作。经公示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颁发此证书。

中标价：378180.00 元/年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

服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及招标人要求。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信阳市烟草公司潢川县分公司（盖章）

代理机构：河南英典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24 年 10 月 17 日

5.2、中标公告网页截图

招标采购导航网 www.okcis.cn 输入关键词,同时包含多个关键词用+号隔开,分别包含多个关键词用空格隔开

专业认证,信用保障,投标无忧! AAA级投标信用认证,全方位提升竞争力

您当前的位置: 招标采购导航网 > 招标中心 > 信阳市烟草公司潢川县分公司物业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结果公告

信阳市烟草公司潢川县分公司物业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结果公告

标书代购 复制内容 导出Word 导出Pdf HOT 印 保存 申请信息深化 设置进展提醒

发布日期: 2024-10-12 标签:中心 位置:河南-信阳 邮件转发 收藏(0) 查看(4) 纠错

招标采购导航网为业主单位委托的项目征集筛选优质供应商,将预报名企业审核对接提交给业主单位。
拨打免费咨询电话: 400-601-4000,联系客服专员进行预报名。

招标编号		更新时间	2024-10-12
所属地区	河南	截止时间	报名已结束
所属行业	轻工纺织食品,商业咨询服务	招标文件	
招标业主单位		招标公司	
招标进展阶段	[项目信息样例] 设置进展提醒		

中标结果详情

招标公司受业主要委托,于2024-10-12在网上发布:信阳市烟草公司潢川县分公司物业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结果公告。各有关单位请与公告中招标负责人接洽联系,及时开展投标及相关工作,以免错失商业机会。

信阳市烟草公司潢川县分公司物业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中标结果公示
信阳市烟草公司潢川县分公司物业服务供应商采购项目(招标编号: YDZB2024200024)于2024年10月8日发布了中标候选人公示,公示期满无异议,现就本次中标结果公示如下:

一、评标信息
评标日期: 2024年9月30日14时50分(北京时间)
评标地点: 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郑州区域中心评标室(七)
评委名单: 王灵仙(评委主任)、刘慧杰(业主评委)、宋喜玲、刘吉起、田新立。

二、中标人信息
中标人: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378180.00元/年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服务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及招标人要求。
服务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地址: 桐柏县城关镇滨河路中段

5.3、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2024411526260022

信阳市烟草公司潢川县分公司 物业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2024411526260022

签订时间：2024 年 10 月 29 日

合同签订地点：河南省信阳市潢川县

甲方：信阳市烟草公司潢川县分公司

地址：潢川县春申办事处三环路和宁西路交叉口

法定负责人：彭中巍

联系方式：0376-3931013

乙方：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桐柏县城关镇滨河路中段

法定负责人：曹增林

联系方式：18637613779

一、总 则

第一条 本合同当事人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业主）：信阳市烟草公司潢川县分公司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双方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合同编号：2024411526260022

第二条 物业的基本情况

服务区域：信阳市烟草公司潢川县分公司园区及综合经营业务用房、基层服务大厅。

服务地址：潢川县春申办事处三环路和宁西路交叉口信阳市烟草公司潢川县分公司、潢川县蕪孜镇首集蕪孜烟草服务大厅、潢川县桃林镇首集桃林烟草服务大厅、潢川县仁和镇首集仁和烟草服务大厅

第三条 乙方提供服务的受益人为本物业的业主及物业使用人，物业使用人应对履行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委托服务事项

第四条 保洁服务

包括信阳市烟草公司潢川县分公司机关办公区和 3 个农村烟草大厅的综合经营业务用房楼内保洁及办公园区保洁，包括公共区域、卫生间、会议室、接待室、客房的清洁卫生、防疫消杀、物业所辖区域内的生活垃圾收集及清运等。

第五条 水电维护服务

包括物业服务区域用电、用水系统等设施设备的操作、保养和维修管理。

第六条 后勤保障服务

1. 信阳市烟草公司潢川县分公司机关办公区和 3 个农村烟草大厅的职工服务中心后勤保障服务及场所保洁服务。

2. 服务大厅护管服务，包括场所巡视等管理服务。

合同编号：2024411526260022

三、委托服务期限

第九条 服务期限两年，合同一年一签；本合同起止日期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至自 2025 年 10 月 31 日止。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第十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乙方的服务管理实施监督检查，甲方组织成立考察组，每月度对乙方各项服务进行考核。双方共同制作月度考核表，物业服务费按月度考核确定：考核为合格的，全额计算当月费用；考核不合格的，扣除当月费用 20%。连续两个月度考核不合格，视为乙方未完成约定的管理目标及管理服务承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不得无故干涉乙方依照本合同规定内容所进行的服务和管理活动。

3、负责处理非乙方原因而产生的各种纠纷。

4、协助乙方做好各项服务管理工作。

5、法规政策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6、服务期内产生的以下费用由甲方直接向第三方支付：购买物业专用设备费用；各类配置物品消耗；服务管理中产生的水电费、卫生费、排污费等费用。

第十一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合同编号：2024411526260022

1、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服务管理项目、服务内容、依据合同随附的服务工作标准，制订各项管理制度，并按照相应制度实施。

2、接受甲方有关部门的监督、指导。

3、对本物业的公共设施、设备没有处置权，不得擅自占用和改变使用功能。如需在本物业内改、扩建或完善配套项目，须经甲方书面同意，报有关部门批准方可实施。

4、建立本物业的物业管理档案并负责及时记录有关变更情况；对甲方移交的全部资料负有妥善保管、管理与保密的义务，不得擅自复制（创优评比及运行维修需要的经甲方同意后除外），避免损坏和丢失；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必须向甲方移交全部物业管理用房及物业管理的全部档案资料。

5、乙方聘请的物业服务人员必须符合《劳动法》的有关要求，从事行业服务必须达到行业卫生健康规范条件。

6、在管理期间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及甲方公司的有关规定。

7、乙方以诚实守信为原则，在本合同授权范围内妥善处理 and 协调好各类管理事务，爱护甲方的设施设备，不得人为损坏。

8、乙方负责物业服务人员的人身安全和保险，对在物业服务工作时，由于人员操作原因，造成的人员伤害或设备损坏，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承担。

合同编号：2024411526260022

五、双方约定

第十二条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免费的办公场所。乙方及物业服务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影响物业服务质量。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责任。

第十三条 甲方负责向乙方支付物业服务费，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第十四条 安全责任：乙方物业服务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发生的安全事故造成伤害或死亡的，责任由乙方承担，并最大程度的减少对甲方的影响，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为业务外包合同，乙方为提供物业服务而派驻到甲方的物业服务人员必须与乙方签订书面劳动合同，乙方应当依法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该物业服务人员与甲方不存在任何劳动关系或劳务关系。劳动合同法法律法规规定的与物业服务人员有关的权利及一切责任由乙方全部负责。因乙方不履行上述义务产生的纠纷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六、物业服务质量

第十六条 各项物业管理服务质量必须达到《管理服务工作标准》的各项要求。

七、物业服务费用和支付方式

合同编号：2024411526260022

第十七条 物业服务费

1、物业服务费：本年物业服务费为 378180.00 元（大写：叁拾柒万捌仟壹佰捌拾元整），按月支付（以年度金额折算到每月金额），每月金额 31515.00 元（大写：叁万壹仟伍佰壹拾伍元整）。每月 20 号之前，根据考核情况，由甲方以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上个月服务费用。

2、费用调整：若遇临时性增加项目（如增加物业服务范围和项目、变更物业服务地址、增加用餐人数等）乙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做相应调整，但增加金额不得超过当年合同金额的 10%。

3、乙方应在付款前按甲方要求应当分别开具安保服务费、物业服务费、后勤人员物业服务费增值税专用发票或普通票据并交给甲方。

4、账户信息

乙方账户名称：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柏县支行

银行账号：16700101040007493

八、违约条款

第十八条 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的，经乙方书面催告后仍未付款的，每逾期一日，甲方应当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市场贷款利支付利息，利息总额累计不超过当期未付金额的 5%。

合同编号：2024411526260022

第十九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未达到约定的管理目标及管理服务承诺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但需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乙方；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年度总金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二十条 甲方每月度对物业服务进行考核评比。甲方指定的协调联系部门有权随时对物业服务各项内容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监督检查，如果发现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当按照当月物业服务费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在物业服务费中直接扣除。

第二十一条 因乙方失职或其他过错，在责任范围内未尽到安全防范义务，造成甲方或物业使用人的财产被盗或损害的，由乙方方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在甲方区域内如乙方物业服务人员违反国家法律、地方法规及甲方管理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后果的，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二十二条 乙方因维护、保养不当、不及时或违规操作等，造成甲方建筑、设备、设施损坏或财产损失的，应按实际损失赔偿；侵害甲方或第三人利益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二十三条 乙方应遵守保密义务，因违反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除应当赔偿实际损失外，还应承担本合同年度总金额的 5%的违约责任。

合同编号：2024411526260022

九、附则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及其附件中未规定的事宜，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

第二十五条 物业管理方案和服务质量标准等规定，在合同中有约定的，以合同约定为准；合同中没有约定的，以双方协商结果为准。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通过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二十八条 乙方全部完成合同、合同附件及补充协议约定事项，甲方根据乙方管理成绩可决定是否与乙方续签合同。

第二十九条 物业服务费（除增值服务费用外）应是按合同规定的范围所提供的全部服务所需的费用，服务期内若因政策变化或甲方需求变动，需调整服务岗位及服务费，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确定，可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三十条 本合同正本连同附件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编号：2024411526260022

第三十一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附：《物业服务考核验收表》、《管理服务工作标准》、
《项目廉洁协议》

甲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杨瑞

5.4、服务评价书

河南安联保安公司《客户满意度调查表》

1、您对安联物业服务人员的服务满意度总体评价如何？

优 良 中 差

2、您对安联物业服务人员的服务态度、礼节和礼貌是否满意？

满意 尚可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3、您对安联物业服务人员工作时的精神风貌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4、安联物业服务人员是否存在工作时间脱岗、空岗、睡岗等现象？

没有 很少有 偶尔有 经常有

5、您认为公司物业服务人员对外来人员进出管理是否严格？

非常严格 基本严格 不严格

6、您对公司物业服务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7、您对安联的“队伍素质”如何评价？

优 良 中 差

8、您对安联物业服务人员的服务标准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 基本满意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如对安联还有其他方面的意见或建议，请您写在下面。我们将依您的宝贵的意见，朝向更完善的服务前进，感谢您的参与和支持，谢谢！

意见或建议（如有）：



甲方单位（盖章）：

日期：2025年4月15日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信阳市中心医院（单位名称）的信阳市中心医院羊山院区物业保洁值梯服务项目 2 包（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信阳市中心医院羊山院区物业保洁值梯服务项目 2 包（标的名称），属于物业管理（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0人，营业收入为406万元，资产总额为27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5 月 13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 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 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 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 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需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

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八、其他资料及实质性优惠文件

8.1、企业证书

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采信息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 / 证书详情

声明: 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 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 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 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NOA1613780
- 证书状态 有效
- 颁证日期 2022-08-14
- 证书到期日期 2025-10-10
- 初次获证日期 2016-10-11
-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8-29
- 监督次数 2
- 再认证次数 0
- 认证项目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
- 认证依据 GB/T 19001-2016 idt ISO9001:2015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范围内保安服务
- 是否覆盖多场所 是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城关镇滨河路中段; 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大同街2KM 6人; 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安棚镇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IAS
- 证书附件下载
- 换证日期 2024-08-27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1330566484809M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河南省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60
- 组织地址 桐柏县城关镇滨河路中段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挪亚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 机构批准号 CNCA-R-2002-051
- 有效期 2030-12-10
- 机构状态 有效
- 网址 www.noagroup.com
- 地址 联川路169号5幢二层
- 业务范围 产品认证
 - 农林 (牧) 渔; 中药
 - 加工食品、饮料和烟草
 - 纺织品、服装和皮革制品
 - 木材和木制品; 纸浆、纸和纸制品, 印刷品
 - 化工产品
 - 建材产品

证书变化历史轨迹

序号	认证活动	概要描述	发生日期	审核组	上报日期	数据修改声明
12	监督审核	换证日期: 2024-08-27;	2024-08-05 -- 2024-08-07	关中沛 (2024-N1QMS-4077445, 审核员, 监督审核)	2024-08-29	
11	监督审核	换证日期: 2023-09-21;	2023-09-04 -- 2023-09-06	关中沛 (2021-N1QMS-3077445, 审核员, 监督审核)	2023-09-25	
10	再认证审核	换证日期: 2022-08-14;	2022-07-30 -- 2022-08-02	关中沛 (2021-N1QMS-3077445, 审核员, 再认证二阶段)	2022-08-16	
9	监督审核	换证日期: 2020-09-23;	2021-06-23 -- 2021-06-25	王丽 (2018-N1QMS-2073860, 审核员, 监督审核)	2021-07-27	在线客服

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Detail?rzjglD=CNCA-R-2002-051&certNumber=NOA1613780&showtemp=1&etlId=&lot_number=8a1665f01016... 1/2

序号	认证活动	概要描述	发生日期	审核组	上报日期	数据修改声明
8	监督审核	换证日期: 2020-09-23;	2020-09-04 -- 2020-09-06	杨靖 (2018-N1QMS-3074015, 审核员, 监督审核) 冯文彬 (2019-N1QMS-1221090, 审核员, 监督审核)	2020-09-27	
7	再认证审核	换证日期: 2019-09-17;	2019-08-26 -- 2019-08-28	刘珂 (2018-N1QMS-1221536, 审核员, 再认证二阶段) 庞顺强 (2018-N1QMS-1231001, 审核员, 再认证二阶段)	2019-09-17	
6	监督审核	换证日期: 2018-02-07;	2018-11-27 -- 2018-11-30	赵东伟 (2018-N1QMS-3075712, 审核员, 监督审核) 杨明杰 (2018-N0QMS-1241483, 实习审核员, 监督审核)	2018-12-31	
5	变更	变更内容: 证书状态变更 (有效变暂停); 变更日期: 2018-07-24; 暂停开始日期: 2018-07-24; 暂停结束日期: 2019-01-23;	2018-07-24		2018-07-25	
4	特殊审核 (如扩大范围等)	换证日期: 2018-02-07;	2018-01-12 -- 2018-01-14	王国胜 (2015-N1QMS-2077191, 审核员, 特殊审核)	2018-03-01	
3	变更	变更内容: 证书状态变更 (暂停变有效); 变更日期: 2018-02-01;	2018-02-01		2018-02-02	
2	变更	变更内容: 证书状态变更 (有效变暂停); 变更日期: 2017-09-01; 暂停开始日期: 2017-09-01; 暂停结束日期: 2018-03-01;	2017-09-01		2017-09-04	
1	初次审核		2016-09-28 -- 2016-09-29	杨靖 (2015-N1QMS-2074015, 审核员, 初审一阶段) 杨靖 (2015-N1QMS-2074015, 审核员, 初审二阶段) 赵齐辉 (2013-1-NQ21903, 审核员, 初审二阶段)	2016-11-02	



国家认监委微信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编: 100088

技术支持: 北京中认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热线电话: 010-56738610 服务邮箱: service@ca.com

京ICP备09062530号-3

京公网安备 11010502035380号 (<https://www.beian.gov.cn/portal/registerSystemInfo?recordcode=11010502035380>)



(https://bszs.conac.cn/sitenamib/sife_code.htm) (<https://zfwzgl.gov.cn>)

在线客服

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A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桐柏县城关镇滨河路中段

其环境管理体系已通过 NOA Certification 的评审, 符合

GB/T 24001-2016 idt ISO14001:2015 标准

审核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城关镇滨河路中段
认证范围: 资质范围内保安服务
审核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大同街 2KM 6 人
功能/活动: 保安活动
审核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功能/活动: 保安活动
(代码: 35)

认证证书编号: NOA182287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30566484809M
首次注册日期: 2018 年 03 月 13 日

监督审核通过标签: 第一次监督审核贴标处 第二次监督审核贴标处 第三次监督审核贴标处

认证经理 

MSCB-061

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 验证证书有效性。

证书签发日期: 2023.09.21 注册截止日期: 2027.03.12

本证书由挪亚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 获证组织应按认证认可规则和认证合同规定执行监督审核, 并加贴监督审核通过标签, 以保持证书有效性, 认证证书是否有效应登录本机构网站 (www.noagroup.com) 查询或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 亦可登陆 CNCA 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挪亚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noa@noagroup.com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府采购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 / 证书详情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NOA1822873
- 证书状态 有效
- 颁证日期 2023-09-21
-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3-12
- 初次获证日期 2018-03-13
-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8-29
- 监督次数 1
- 再认证次数 0
- 认证项目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认证依据 GB/T 24001-2016 idt ISO14001:2015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范围内保安服务
- 是否覆盖多场所 是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城关镇滨河路中段；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大同街2KM 6人；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安棚镇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IAS
- 证书附件下载
- 换证日期 2024-08-27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1330566484809M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河南省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60
- 组织地址 桐柏县城关镇滨河路中段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挪亚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 机构批准号 CNCA-R-2002-051
- 有效期 2030-12-10
- 机构状态 有效
- 网址 www.noagroup.com
- 地址 联川路169号5幢二层
- 业务范围 产品认证
 - 农林（牧）渔；中药
 - 加工食品、饮料和烟草
 - 纺织品、服装和皮革制品
 - 木材和木制品；纸浆、纸和纸制品，印刷品
 - 化工类产品
 - 建材产品

证书变化历史轨迹

序号	认证活动	概要描述	发生日期	审核组	上报日期	数据修改声
8	监督审核	换证日期：2024-08-27；	2024-08-05 -- 2024-08-07	关中沛 (2024-N1EMS-4077445, 审核员, 监督审核)	2024-08-29	
7	再认证审核	换证日期：2023-09-21；	2023-09-04 -- 2023-09-06	关中沛 (2021-N1EMS-3077445, 审核员, 再认证二阶段) 刘俊丽 (2022-N1EMS-1289466, 审核员, 再认证二阶段)	2023-09-25	
6	监督审核	换证日期：2022-08-14；	2022-07-30 -- 2022-08-02	关中沛 (2021-N1EMS-3077445, 审核员, 监督审核)	2022-08-16	
5	监督审核	换证日期：2020-09-23；	2021-06-23 -- 2021-06-25	王丽 (2021-N1EMS-2073860, 审核员, 监督审核)	2021-07-29	在线客服

l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Detail?rzjglId=CNCA-R-2002-051&certNumber=NOA1822873&showtemp=1&etlId=&lot_number=5f5aef813985... 1/2

序号	认证活动	概要描述	发生日期	审核组	上报日期	数据修改声明
4	再认证审核	换证日期: 2020-09-23;	2020-09-04 -- 2020-09-06	杨靖 (2019-N1EMS-3074015, 审核员, 再认证二阶段) 冯文彬 (2019-N1EMS-1221090, 审核员, 再认证二阶段)	2020-09-27	
3	监督审核	换证日期: 2019-09-17;	2019-08-26 -- 2019-08-28	刘珂 (2018-N1EMS-1221536, 审核员, 监督审核) 庞顺强 (2019-N1EMS-1231001, 审核员, 监督审核)	2019-09-17	
2	监督审核		2018-11-27 -- 2018-11-30	赵东伟 (2017-N1EMS-2075712, 审核员, 监督审核)	2018-12-31	
1	初次审核		2018-03-04 -- 2018-03-06	郑晓艳 (2016-N1EMS-1209749, 审核员, 初审一阶段) 郑晓艳 (2016-N1EMS-1209749, 审核员, 初审二阶段) 赵东伟 (2017-N1EMS-2075712, 审核员, 初审二阶段)	2018-04-02	



国家认监委微信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编: 100088
技术支持: 北京中认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热线电话: 010-56738610 服务邮箱: service@cait.com

京ICP备09062530号-3

京公网安备 11010502035380号 (<https://www.beian.gov.cn/portal/registerSystemInfo?recordcode=11010502035380>)



(<https://zfwzgl.sic.gov.cn/>)
(<https://bszs.conac.cn/sitename/method=show&id=8974CA8FB>)



在线客服

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A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桐柏县城关镇滨河路中段

其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已通过 NOA Certification 的评审, 符合

GB/T 45001-2020 idt ISO45001:2018 标准

审核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城关镇滨河路中段
认证范围: 资质范围内保安服务
审核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大同街 2KM 6 人
功能/活动: 保安活动
审核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功能/活动: 保安活动
(代码: 35)

认证证书编号: NOA182287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30566484809M
首次注册日期: 2018 年 03 月 13 日

监督审核通过标签: 第一次监审 贴标处 第二次监审 贴标处 第三次监审 贴标处

认证经理

ISO 45001
MULTI-SECTOR
CERTIFICATION

MEMBER OF MULTILATERAL
ACREDITATION ARRANGEMENT
IAF

IAS
ACCREDITED
Management Systems
Certification Body
MSCB-261

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
验证证书有效性。

证书签发日期: 2023.09.21 注册截止日期: 2027.03.12

本证书由挪亚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 获证组织应按照认证认可规则和认证合同规定执行监督审核, 并加贴监督审核通过标签, 以保持证书有效性。认证书查询有效应登录本机构网站 (www.noagroup.com) 查询或微信扫描上方二维码, 你可登陆 CNCA 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挪亚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邮箱地址: noa@noagroup.com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府采购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 / 证书详情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NOA1822872
- 证书状态 有效
- 颁证日期 2023-09-21
-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3-12
- 初次获证日期 2018-03-13
-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8-29
- 监督次数 1
- 再认证次数 0
- 认证项目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 认证依据 GB/T 45001-2020 idt ISO45001:2018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范围内保安服务
- 是否覆盖多场所 是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城关镇滨河路中段；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桐柏县大同街2KM 6人；河南省南阳市桐柏县安棚镇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IAS
- 证书附件下载
- 换证日期 2024-08-27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1330566484809M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河南省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60
- 组织地址 桐柏县城关镇滨河路中段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挪亚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 机构批准号 CNCA-R-2002-051
- 有效期 2030-12-10
- 机构状态 有效
- 网址 www.noagroup.com
- 地址 联川路169号5幢二层
- 业务范围 产品认证
 - 农林 (牧) 渔; 中药
 - 加工食品、饮料和烟草
 - 纺织品、服装和皮革制品
 - 木材和木制品; 纸浆、纸和纸制品, 印刷品
 - 化工类产品
 - 建材产品

证书变化历史轨迹

序号	认证活动	概要描述	发生日期	审核组	上报日期	数据修改声明
9	监督审核	换证日期: 2024-08-27;	2024-08-05 -- 2024-08-07	关中沛 (2024-N10HSMS-3077445, 审核员, 监督审核)	2024-08-29	
8	再认证审核	换证日期: 2023-09-21;	2023-09-04 -- 2023-09-06	关中沛 (2021-N10HSMS-2077445, 审核员, 再认证二阶段) 刘俊丽 (2022-N10HSMS-1289468, 审核员, 再认证二阶段)	2023-09-25	
7	监督审核	换证日期: 2022-08-14;	2022-07-30 -- 2022-08-02	关中沛 (2021-N10HSMS-2077445, 审核员, 监督审核)	2022-08-16	
6	监督审核	换证日期: 2020-09-23;	2021-06-23 -- 2021-06-25	王丽 (2021-N10HSMS-2073860, 审核员, 监督审核)	2021-07-26	在线客服

序号	认证活动	概要描述	发生日期	审核组	上报日期	数据修改声明
5	再认证审核	换证日期: 2020-09-23;	2020-09-04 -- 2020-09-06	杨靖 (2019-N1OHSMS-3074015, 审核员, 再认证二阶段) 冯文彬 (2020-N1OHSMS-1221090, 审核员, 再认证二阶段)	2020-09-27	
4	监督审核	换证日期: 2019-09-17;	2019-08-26 -- 2019-08-28	刘珂 (2018-N1OHSMS-1221536, 审核员, 监督审核) 庞顺强 (2019-N1OHSMS-1231001, 审核员, 监督审核)	2019-09-17	
3	监督审核	换证日期: 2018-11-21; 变更内容: 其他; 变更日期: 2018-11-21;	2018-11-27 -- 2018-11-30	赵东伟 (2017-N1OHSMS-2075712, 审核员, 监督审核)	2018-12-31	
2	变更	换证日期: 2018-11-21;	2018-11-21		2018-11-22	
1	初次审核		2018-03-04 -- 2018-03-06	郑晓艳 (2016-N1OHSMS-1209749, 审核员, 初审一阶段) 郑晓艳 (2016-N1OHSMS-1209749, 审核员, 初审二阶段) 赵东伟 (2017-N1OHSMS-2075712, 审核员, 初审二阶段)	2018-04-02	



国家认监委微信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编: 100088
技术支持: 北京中认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热线电话: 010-56738610 服务邮箱: service@cait.com

京ICP备09062530号-3

京公网安备 11010502035380号 (<https://www.beian.gov.cn/portal/registerSystemInfo?recordcode=110105020353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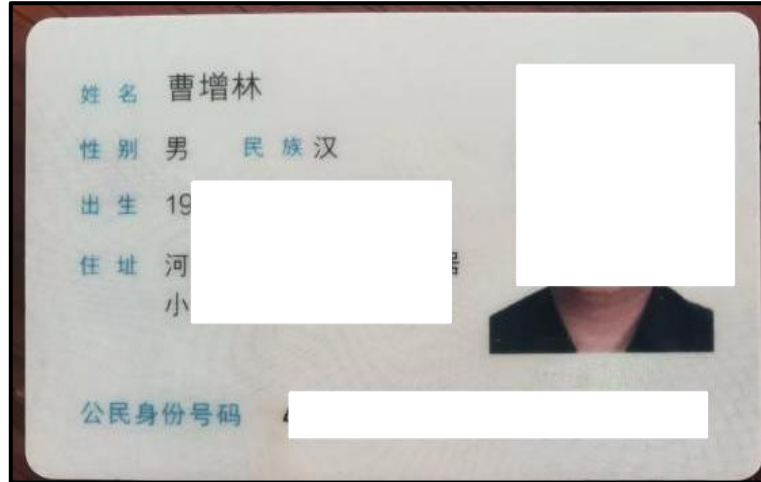


(<https://bszs.conac.cn/sitename>)
method=show&id=8974CA8FB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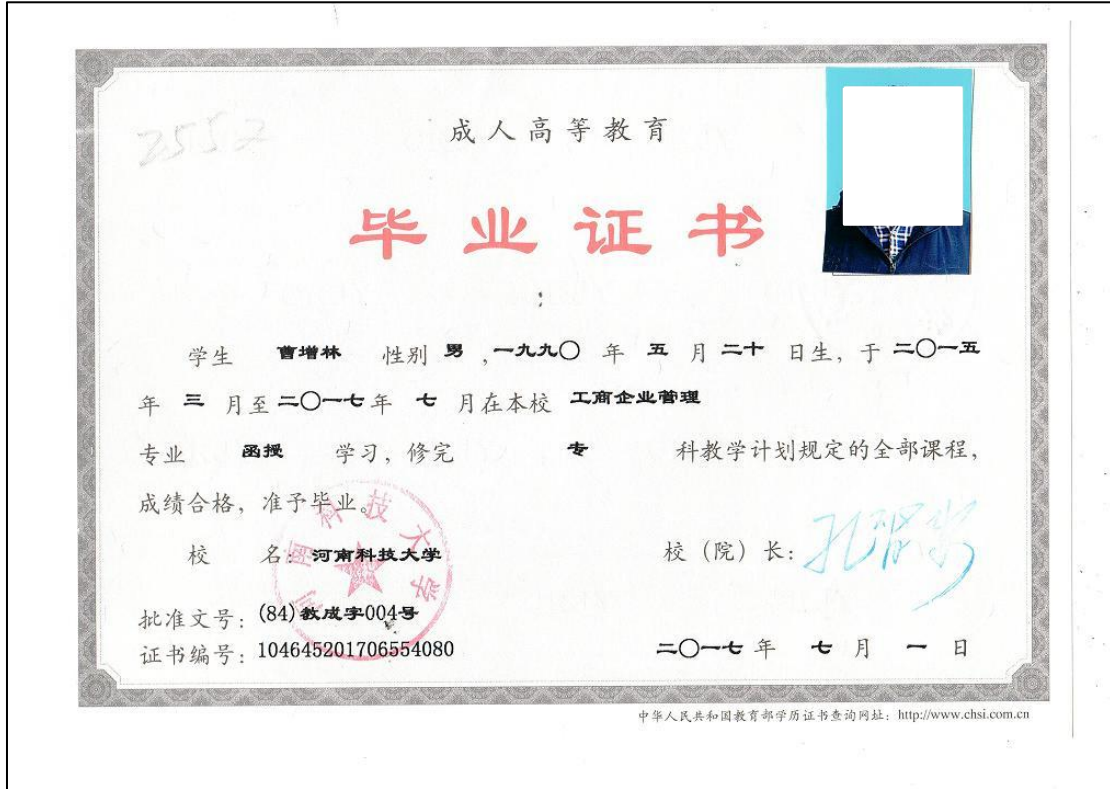


在线客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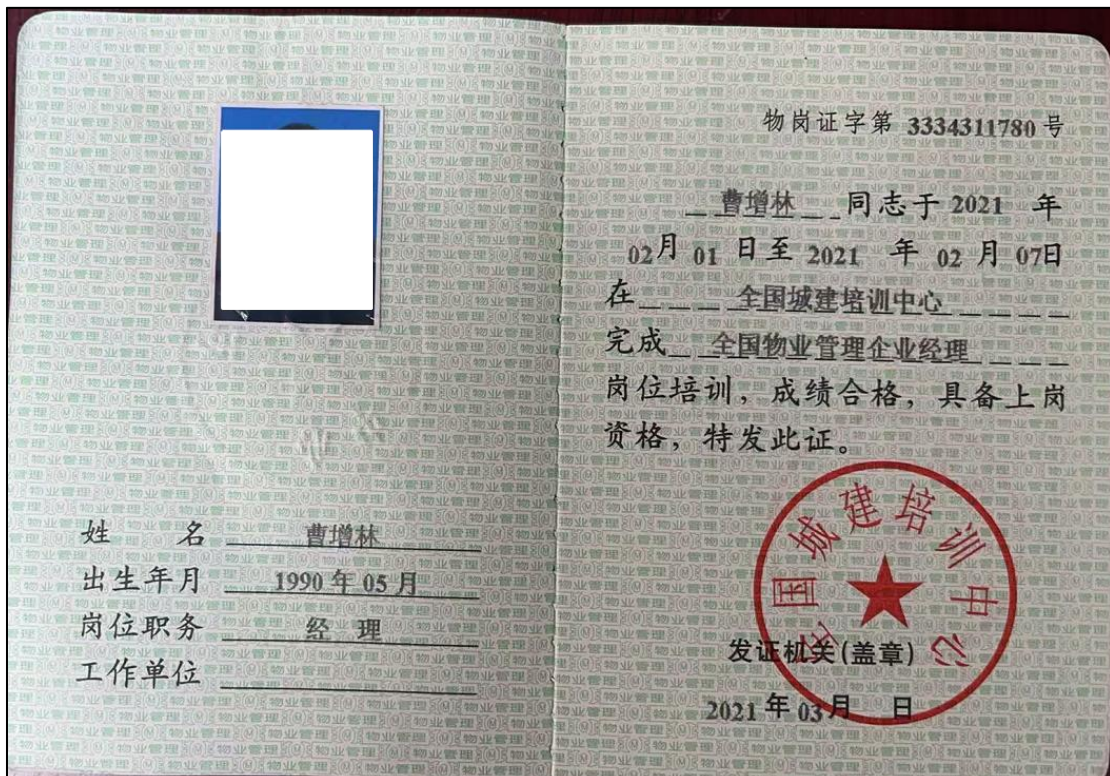
项目经理-身份证



项目经理-毕业证



项目经理-物业证



项目经理-人力资源管理师证



项目经理-消防设施操作员证



项目经理-社保

表单验证号码b05fd18174f34c06818e567b5b32a07e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 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社会保障号码			姓名	曹增林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工伤保险		201607	201702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9	-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工伤保险		201703	201702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704	-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701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6-09-01	参保缴费	2017-04-01	参保缴费	2016-07-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6	●	3756	●	3756	-
02	3756	●	3756	●	3756	-
03	3756	●	3756	●	3756	-
04		-		-		-
05		-		-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 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 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 ○表示外地转入, -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 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 -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 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 2025-04-24

项目经理-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

甲方：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桐柏县城关镇滨河路中段

乙方：曹增林

住址：桐柏县

身份证号：4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规定，就甲方招用乙方一事，经协商一致达成成本合同，供双方遵照执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期限：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第二条 工作地点：

桐柏县城关镇滨河路中段。

第三条 工作内容：

1. 乙方具体工作内容应按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的管理制度要求执行。

2. 若因乙方不胜任该工作，甲方可调整乙方的岗位并按调整后的岗位确定乙方的薪资待遇；如乙方不同意调整，甲方可以提前通知乙方解除劳动合同并结算清乙方工资。

3. 在工作过程中，因乙方存在严重过失或者故意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四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 工资时间：标准工时制，具体工作时间由甲方根据需要安排，乙方应当服从。

2. 休息休假：甲方按照国家的规定安排乙方休息休假。

第五条 劳动报酬：

1. 乙方月工资标准为人民币 4000元

2. 因工作需要，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在休息日或者法定节假日工作的，甲方应按相应规定给予乙方补偿。

3. 甲方保证按月发放工资，具体发放日期为次月 15 日前。

第六条 社会保险：

甲方按照国家的规定为乙方办理意外伤害险。

第七条 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提供劳动所必需的工具和场所，以及其他劳动条件；保证工作场所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并依法采取安全防范措施，预防职业病。

第八条 甲方依法制定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

第九条 乙方应当保守工作期间知悉甲方的各种商业秘密、知识产权、公司机密等任何不宜对外公开的事项，否则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 乙方承诺在签订本协议时，未与其他任何单位保持劳动关系或者签订竞业限制协议。否则，给其他单位造成损失的，由乙方单独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第十一条 劳动合同解除或终止：

1. 若乙方需解除劳动合同书，应当提前 30 日以书面的形式通知甲方，书面通知已送达甲方（具体部门、职务）为准。

2. 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乙方应当将正在负责的工作事项以及甲方交付乙方使用的财物与甲方指定的工作人员进行交接。因乙方原因未办理交接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赔偿。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的任何条款的变更，应当以书面形式经双方签字或者盖章确认。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1年1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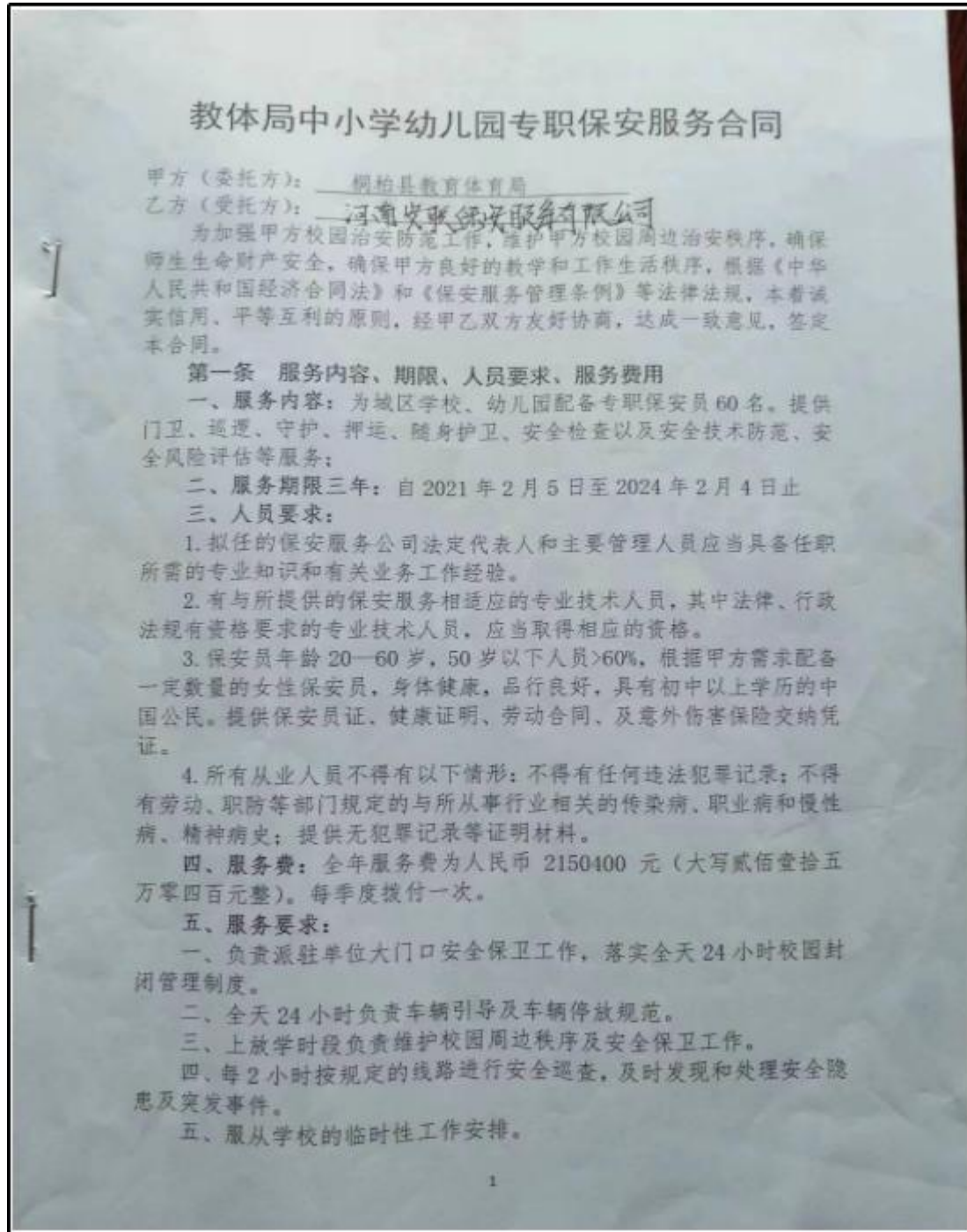


乙方（签字）：

日期：2021年1月1日



担任项目经理经历-桐柏县教育体育局（2021.2.5-2024.2.4）



六、保安人员的统一服装费用、社会保险、福利待遇及意外伤亡均由乙方负责；乙方聘用保安因自身疾病或不管什么原因造成的意外伤亡等所有纠纷引起的一切赔偿由乙方负责。如发生应急事件，在现有保安人数不足的情况下，乙方有义务抽调其他安保人员服从统一指挥安排工作。甲方有权对不遵守甲方纪律的保安人员提出更换要求，乙方应按要求调换有关人员。

七、乙方聘请人员需会使用属地公安机关联网的一键式报警装置。

八、若甲方学校发生事故纠纷，乙方出面帮助协商处理。

九、对发生在执勤区域的案件和事故及时报告当地公安机关和甲方，并采取措施保护案发现场，协助公安机关维护现场秩序。

十、落实防火、防盗、防爆炸、防破坏等治安防范措施，发现执勤区域有安全隐患，立即报告甲方学校和公安部门，并协助处置。

第二条 甲方权利及义务

一、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管理服务费用。

二、甲方应提前十天通知乙方进驻现场。派驻单位为保安员提供办公用房，用水、用电等必要条件。

三、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保安员进行挑选、更换，并在保安服务范围内对保安员的工作进行安排，甲方对工作不负责任，玩忽职守、不服从工作安排的保安员有权向乙方提出更换。

四、甲方有权对乙方的保安服务质量进行考核，使乙方能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同时对乙方的合理建议和要求，尽可能予以解决和满足。

五、甲方负责督促派驻单位加强并完善自身安防措施，协助乙方做好保安工作。

六、有以下情形的甲方有权按照合同金额 1%—10%的比例对乙方进行处罚：

1. 不服从学校、幼儿园主管领导的工作安排，与教职员工发生矛盾的；无故不参加培训的；迟到、早退、空岗、脱岗的；不遵守学校的规章制度的；执勤姿态差、礼节不周到的；交接班记录不详、无交接班记录、执勤无记录的；酒后接班上班、工作期间在学校公共区域吸烟的；上班干私活的；利用安保设备为私人服务的；打人、骂人、故意刁难师生，在岗位上与他人发生争吵或打架，教唆殴打他人，非法剥夺、限制他人人身自由的。

2. 不按规定着装，佩戴保安标志和防护装备的；未着装执勤，制服、便服混穿，衣着不整洁，不按规定携带装备的；立岗姿势不符合标准的；语言行为不利于内部团结的，语言不文明的。

3. 不严格履行保安职责，严格执行门岗准入制度，未按时巡逻，进行安全检查和处置突发事件的；保安执勤室及门前三包范围卫生不合格的；上班时未巡查、只巡查未对违纪行为批评教育和对违纪学生登记

的；发现问题瞒报、因私情放人造成不良影响的；执行制度不力造成严重后果的；因工作失职，发生案、事件的；对进出学校人员不检查、不登记的；不按规定关闭大门、外来人员进入校园不阻止的。

4. 擅自放学生离校或者放闲杂人员进校并造成严重后果的；有盗窃行为的或向师生兜售物品的；在校滋事、不服从管理和工作分配的一律辞退或开除。

5. 由于乙方管理不到位，给甲方（含学校）造成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的、造成不良影响或潜在不良影响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用于甲方经济补偿或名誉补偿，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三条 乙方权利及义务

1. 乙方收到甲方进驻现场的通知书后，要积极做好准备，准时进驻现场。

2. 乙方服务人员在工作服务区域内，业务上受乙方和甲方双重领导，认真完成规定服务，确保服务质量，达到甲方满意。

3. 乙方有权拒绝为甲方提供违反法律法规工作的要求。

4. 乙方人员遵守甲方各项内部规章制度，乙方不得在甲方服务区域内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承揽业务。

5. 乙方在城区内有固定的办公场所，派驻一名具有专业管理资格的经理，有通勤车辆，负责巡查管理人员及日常工作安排。

6. 乙方员工在工作期间发生工伤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

7. 由于乙方工作失误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8. 乙方作业人员须经专业培训和具有专业知识人员承担。

9. 乙方作业应遵守甲方规定的时间要求，如有变更，双方协商解决。

第四条 合同的解除

1. 由于政策调整或不可抗自然力的原因造成双方工作不能正常开展，合同自动解除。

2. 在合同有效期内，如乙方管理出现较大事故，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甲方可解除合同，乙方赔偿相应损失。

第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的订立、有效性、解释、履行、修订和终止以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在不违背本合同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如无法协商解决，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2. 合同履行中，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由双方协商另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书面修改协议或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冲突部分以书面修改协议或补充协议为准，未涉及部分以本合同为准。

3. 本合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确认，乙方已阅读合同所有条款，对合

同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认知,完全出于真实意图签署本合同。

4.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合同到期后,乙方未发生严重违约情形的,经甲乙双方同意可续签合同。

第六条 乙方需提供资料

1. 保安服务许可证、工商登记证、分公司的备案证明;
2. 保安劳动合同、服务项目负责人和保安员的基本情况(意外伤害险交纳凭证);
3. 保安服务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保安员管理制度和紧急情况应急预案、保安员培训计划;
4. 办公场所租赁证明、通勤车辆证明。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签约时间: 2021年2月5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0371-62112110
账号:
开户银行: 农行桐柏支行
1670010104007093
签约时间: 2021年2月5日

担任项目经理经历-桐柏县教育体育局（2024. 3. 29-2025. 3. 28）

桐柏县教育体育局中小学专职保安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 桐柏县教育体育局乙方(受托方):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为加强甲方校园治安防范工作,维护甲方校园周边治安秩序,确保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确保甲方良好的教学和工作生活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定本合同。

第一条 服务内容、期限、人员要求、服务费用

一、服务内容:为城区学校、幼儿园配备专职保安员60名。提供门卫、巡逻、守护、押运、随身护卫、安全检查以及安全技术防范、安全风险评估等服务;

二、服务期限 1 年:自 2024 年 3 月 29 日至 2025 年 3 月 28 日止

三、人员要求:

1. 拟任的保安服务公司法定代表人和主要管理人员应当具备任职所需的专业知识和有关业务工作经验。
2. 有与所提供的保安服务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其中法律、行政法规有资格要求的专业技术人员,应当取得相应的资格。



3. 保安员年龄20—55岁，50岁以下人员>50%，根据甲方需求配备一定数量的女性保安员，身体健康，品行良好，具有初中以上学历的中国公民。提供保安员证、健康证明、劳动合同、及意外伤害保险交纳凭证。

4. 所有从业人员不得有以下情形：不得有任何违法犯罪记录；不得有劳动、职防等部门规定的与所从事行业相关的传染病、职业病和慢性病、精神病史；提供无犯罪记录等证明材料。

四、服务费：全年服务费为人民币 2145360.00元 每季度拨付一次。

五、服务要求：

1、负责派驻单位大门口安全保卫工作，落实全天24小时校园封闭管理制度。

2、全天24小时负责车辆引导及车辆停放规范。

3、上放学时段负责维护校园周边秩序及安全保卫工作。

4、每2小时按规定的线路进行安全巡查，及时发现和处理安全隐患及突发事件。

5、服从学校的临时性工作安排。

六、保安人员的统一服装费用、保险、福利待遇及意外伤害均由乙方负责；乙方聘用保安因自身疾病或不管什么原因造成的意外伤亡等所有纠纷引起的一切赔偿由乙方负责。如发生

应急事件，在现有保安人数不足的情况下，乙方有义务抽调其他安保人员服从统一指挥安排工作。甲方有权对不遵守甲方纪律的保安人员提出更换要求，乙方应按要求调换有关人员。

七、乙方聘请人员需会使用属地公安机联网的一键式报警装置。

八、若甲方学校发生事故纠纷，乙方出面帮助协商处理。

九、对发生在执勤区域的案件和事故及时报告当地公安机关和甲方，并采取措施保护案发现场，协助公安机关维护现场秩序。

十、落实防火、防盗、防爆炸、防破坏等治安防范措施，发现执勤区域有安全隐患，立即报告甲方学校和公安部门，并协助处置。

第二条 甲方权利及义务

一、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管理服务费。

二、甲方应提前十天通知乙方进驻现场。派驻单位为保安员提供办公用房，用水、用电等必要条件。

三、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保安员进行挑选、更换，并在保安服务范围内对保安员的工作进行安排，甲方对工作不负责任，玩忽职守、不服从工作安排的保安员有权向乙方提出更换。

四、甲方有权对乙方的保安服务质量进行考核，使乙方能

保
洁
值
梯

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同时对乙方的合理建议和要求，尽可能予以解决和满足。

五、甲方负责督促派驻单位加强并完善自身安防措施，协助乙方做好保安工作。

六、有以下情形的甲方有权按照合同金额1%—10%的比例对乙方进行处罚：

1. 不服从学校、幼儿园主管领导的工作安排，与教职员工发生矛盾的；无故不参加培训的；迟到、早退、空岗、脱岗的；不遵守学校的规章制度的；执勤姿态差、礼节不周到的；交接班记录不详、无交接班记录、执勤无记录的；酒后接班上班、工作期间在学校公共区域吸烟的；上班干私活的；利用安保设备为私人服务的；打人、骂人、故意刁难师生，在岗位上与他人发生争吵或打架，教唆殴打他人，非法剥夺、限制他人人身自由的。

2. 不按规定着装、佩戴保安标志和防护装备的；未着装执勤、制服、便服混穿，衣着不整洁，不按规定携带装备的；立岗姿势不符合标准的；语言行为不利于内部团结的，语言不文明的。

3. 不严格履行保安职责，严格执行门岗准入制度，未按时巡逻，进行安全检查和处置突发事件的；保安执勤室及门前三包范围卫生不合格的；上班时间未巡查、只巡查未对违纪行为批评教育和对违纪学生登记的；发现问题瞒报、因私情

放人造成不良影的； 执行制度不力未造成严重后果的； 因工作失职，发生案、事件的； 对进出学校人员不检查、不登记的； 不按规定关闭大门、外来人员进入校园不阻止的。

4. 擅自放学生离校或者放闲杂人员进校并造成严重后果的；有盗窃行为的或向师生兜售物品的； 在校滋事、不服从管理和工作分配的一律辞退或开除。

5. 由于乙方管理不到位，给甲方(含学校)造成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的、造成不良影响或潜在不良影响的，视为乙方违约； 甲方有权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用于甲方经济补偿或名誉补偿，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三条 乙方权利及义务

1. 乙方收到甲方进驻现场的通知后，要积极做好准备，准时进驻现场。

2. 乙方服务人员在工作服务区域内，业务上受乙方和甲方双重领导。认真完成规定服务，确保服务质量，达到甲方满意。

3. 乙方有权拒绝为甲方提供违反法律法规工作的要求。

4. 乙方人员遵守甲方各项内部规章制度，乙方不得在甲方服务区域内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承揽业务。

5. 乙方在城区内有固定的办公场所，派驻一名具有专业管理资格的经理，有通勤车辆，负责巡查管理人员及日常工作安排。

6. 乙方员工在工作期间发生工伤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
7. 由于乙方工作失误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8. 乙方派驻人员须经专业培训和具有专业知识人员承担。
9. 乙方应遵守甲方规定的时间要求，如有变更，双方协商解决。

第四条 合同的解除

1. 由于政策调整或不可抗力力的原因造成双方工作不能正常开展，合同自动解除。
2. 在合同有效期内，如乙方管理出现较大事故，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甲方可解除合同，乙方赔偿相应损失。

第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的订立、有效性、解释、履行、修订和终止以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在不违背本合同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如无法协商解决，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2. 合同履行中，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由双方协商另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书面修改协议或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冲突部分以书面修改协议或补充协议为准，未涉及部分以本合同为准。
3. 本合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确认，乙方已阅读合同所有条款，对合同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认知，完全出

于真实意图签署本合同。

4.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服务期：一年，若后续咨询服务合同双方无异议，服务自动延期一年。

第六条 乙方需提供资料

1. 保安服务许可证、工商登记证；

2. 保安劳动合同、服务项目负责人和保安员的基本情况(意外伤害险交纳凭证)；

3. 保安服务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保安员管理制度和紧急情况应急预案、保安员培训计划；

4. 办公场所租赁证明、通勤车辆证明。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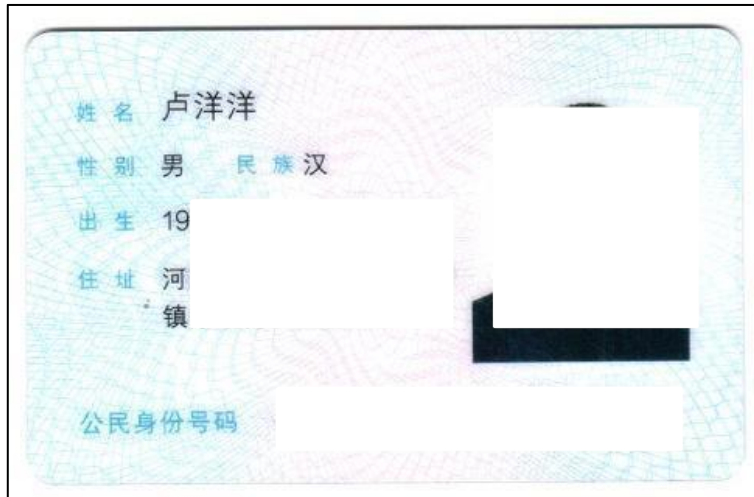
联系方式:

账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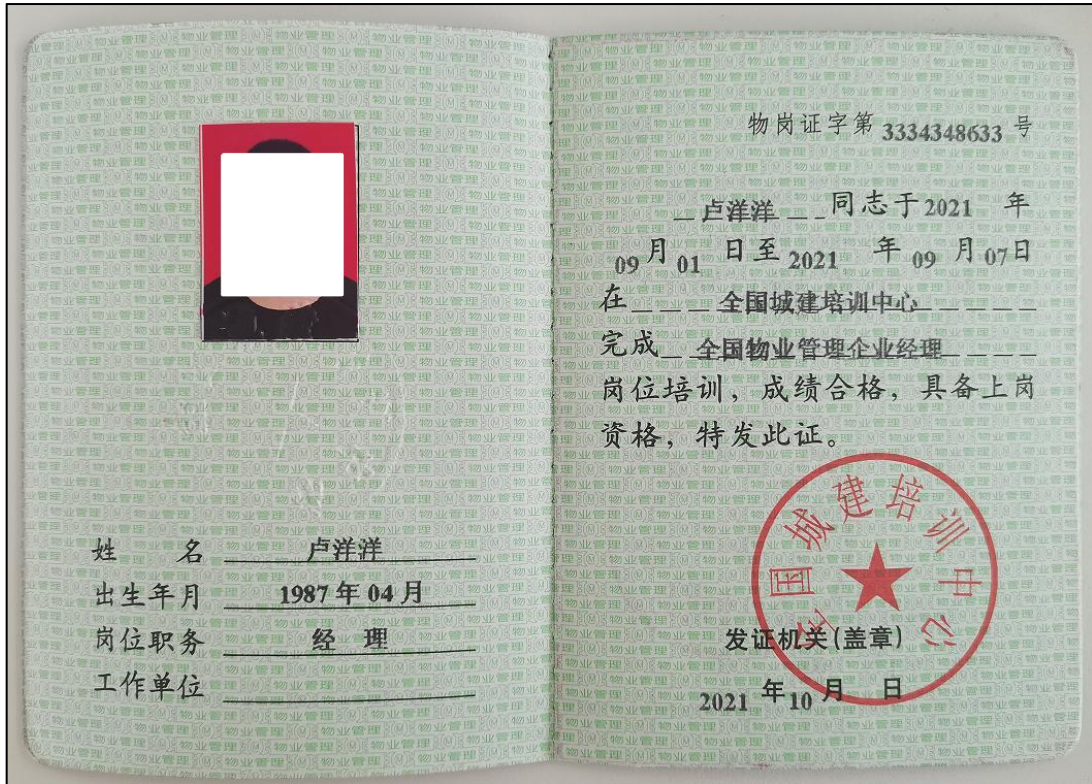


2、项目主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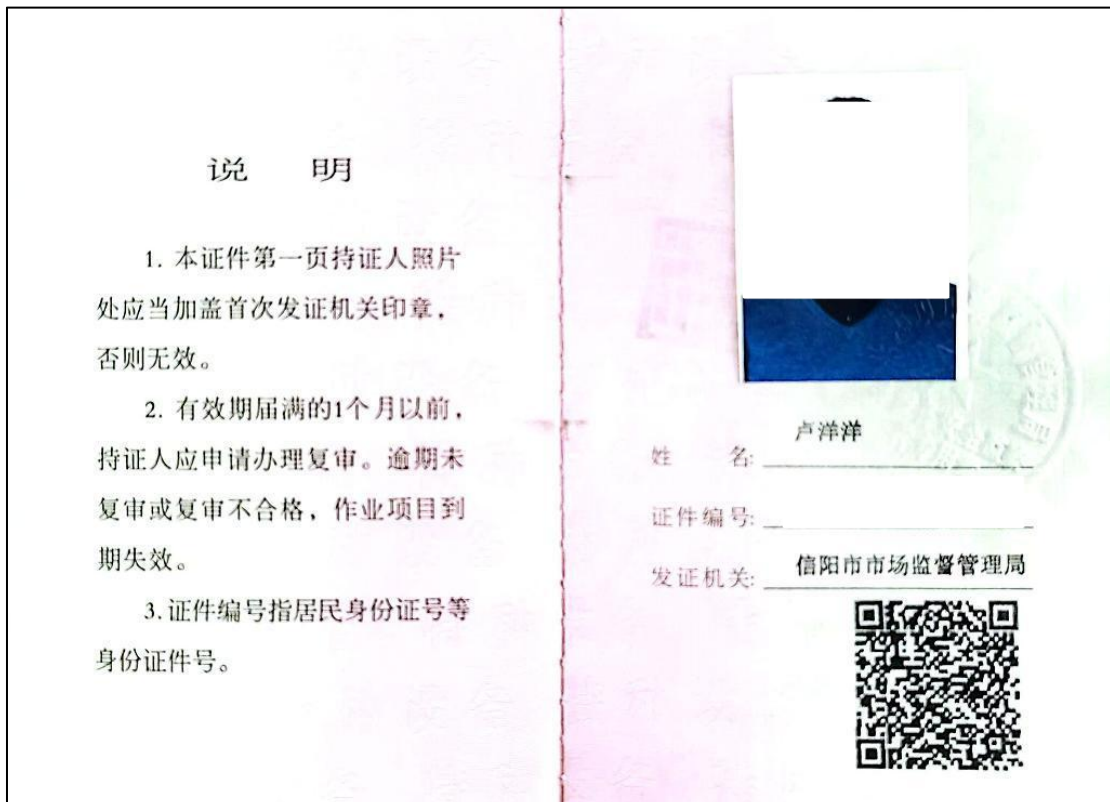
项目主管-身份证



项目主管-物业证



项目主管-电梯安全管理委员证



项目主管-社保

表单验证号码c925ad8530714425b759fcd629eb05a4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 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社会保障号码		姓名	卢洋洋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信阳安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4	202305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工伤保险	201701	201904
信阳安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3	202305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6	-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工伤保险	202204	-
信阳安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04	202305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失业保险	202306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9-04-10	参保缴费	2019-04-10	参保缴费	2017-01-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6	●	3756	●	3756	-
02	3756	●	3756	●	3756	-
03	3756	●	3756	●	3756	-
04	3756	●	3756	●	3756	-
05		-		-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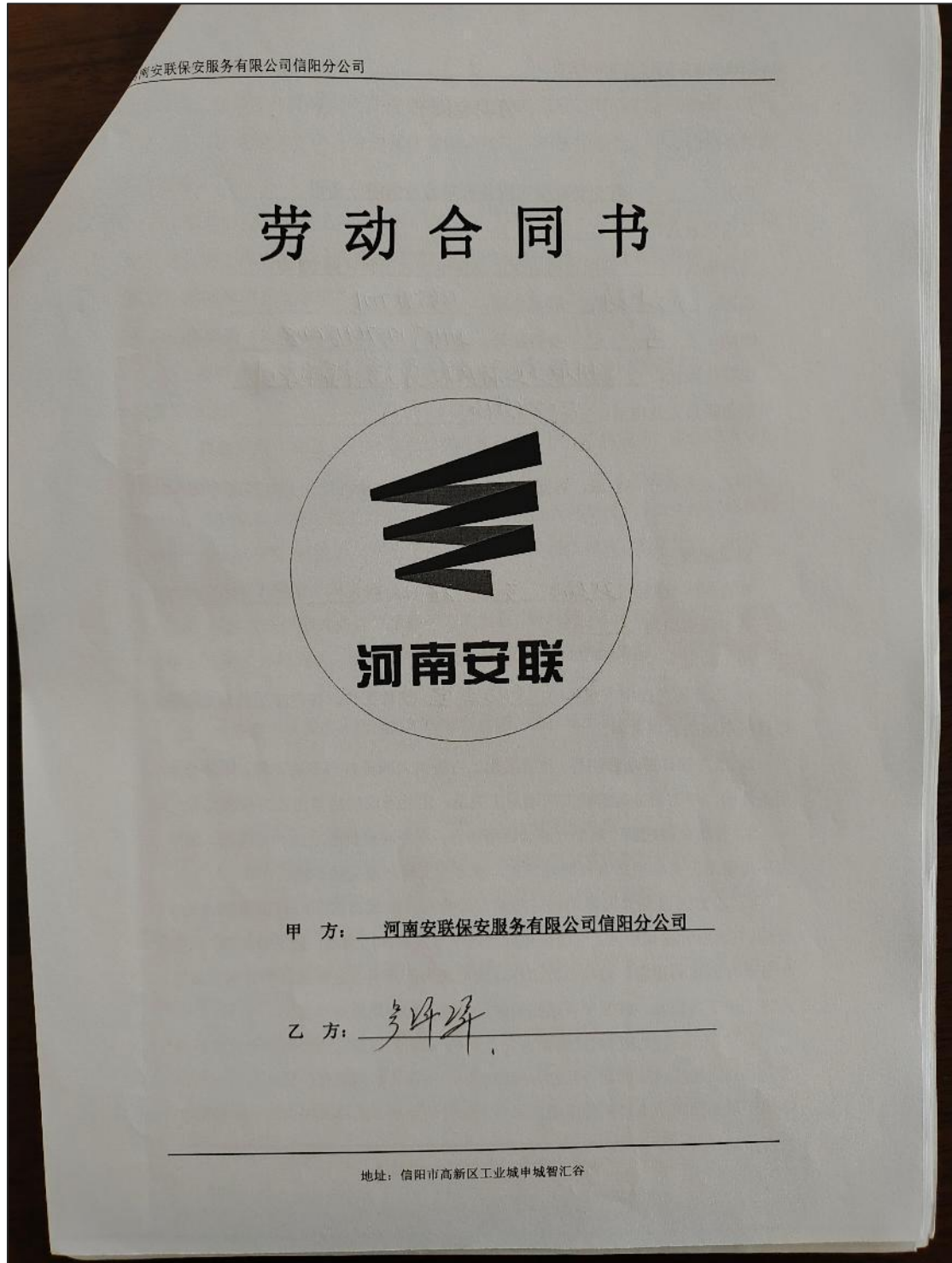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 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 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 ○表示外地转入, -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 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 -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 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 2025-04-17

项目主管-劳动合同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劳动合同书

甲方：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 瑞
注册地址：信阳市高新区工九路申城智汇谷 A 座 32 室
乙方：张洋洋 联系电话：
性别：男 身份证号：
现居住地址：信阳市
紧急联系人及电话：15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履行。

一、协议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3 年 3 月 28 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28 日止；其中试用期为 个月。

二、用工约定

1、乙方同意在甲方服务的 人防值守 岗位工作，按时按质按量完成该项目所承担的各项内容。

2、乙方签订劳动合同后，甲方发现乙方提供入职资料与事实不符，不符合录用条件的，甲方可立即解除其劳动用工关系，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乙方承担。

3、劳动合同期满，如甲方继续留用乙方，本合同可自动顺延一个周期。如甲方不再留用，劳动用工合同即时终止，双方应及时办理交接手续。

4、乙方因自身原因申请提前解除劳动合同，必须提前 30 日(试用期内为 3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书面通知以送达甲方人事部门为准，且不得离岗，以便甲方有时间重新招聘，接续乙方工作，该申请为乙方单方之申请。甲方同意缩短乙方工作交接期的，按照甲方通知的时间办理劳动合同解除事宜。

5、乙方未提前 30 日(试用期内为 3 日)书面通知而解除本合同属于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违法解除劳动合同乙方应当承担经济损失赔偿责任。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紧急招聘所支付招聘渠道费用、因临时缺员甲方安排其他员工临时替岗、

地址：信阳市高新区工业城申城智汇谷

河南安联
加班顶岗
可在乙方工
乙方追偿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加班顶岗以保障工作正常、有序进行之甲方支付的报酬、其他实际损失等，甲方可在乙方工资或甲方支付乙方的其他费用中扣除，不够扣除的，甲方仍然有权向乙方追偿。

6、劳动合同期内甲方与用工单位项目发生变动时，乙方同意服从公司调岗规定，调入新工作岗位后，薪资报酬按新的岗位标准执行，不管是否有岗、无岗、高职低聘或落聘均无异议。

三、工作职责

1、要听从甲方的工作安排，服从分配，按甲方确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

2、要自觉遵守用工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和政府法律、法规规定。做到遵章守纪保证出勤。

3、要认真执行劳动用工方的《考勤制度》、《岗位责任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安全防火制度》，杜绝各类事故发生。如违反安全操作规程、违章作业，出现工伤事故的，本人应负一定责任。

4、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外界泄露甲方的信息、资料等，乙方在聘用期间不得损害甲方及用工方的利益，出于个人行为而给甲方带来经济损失的，乙方必须承担全部责任。

5、严格遵守《员工入职须知》中所有承诺，如有违反自愿解除劳动合同，承担全部责任。

四、工作时间

1、甲方根据项目安排乙方执行 a 工时制度及地点。

a、执行标准工时制的，即按照用工方劳动规章制度管理制度执行。

b、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c、执行不定时工时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2、乙方必须按项目规定的劳务日数出满勤，缺勤者必须提前一天以书面的形式向甲方业务（工作）主管请假，否则按旷工处理，主管应在请假单上签字，并做好保存，以便月底报考勤计工资时备查。

地址：信阳市高新区工业城申城智汇谷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3、凡违反《考勤制度》的按制度要求扣发当月工资，但缺勤休假不得超过 7 天/月，凡超过者，按不胜任岗位工作予以解除劳动合同，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乙方承担。

五、劳务保护和劳务条件

1、甲方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劳动保护规定，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和劳动条件，切实保障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2、甲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乙方进行安全生产知识、法规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以及其他的业务技术培训，实行持证上岗制度；乙方应参加上述培训并严格遵守其岗位有关的安全法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六、劳务报酬

1、乙方同意劳务报酬约为 柒千 2000 元/月，其中包括基本工资、全勤奖、加班、值班、保险（含单位及个人缴纳部分）等费用。

2、甲方每月 20 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上一个月乙方工资，如遇休息日或法定节假日，甲方可以提前或推后五个工作日内发放。

3、乙方同意，甲方有权根据经营情况、甲方规章制度和乙方的工作内容、工作岗位、工作职责、工作地点、工作业绩、工作表现等因素，调整乙方的劳动报酬，但数额不得低于实际工作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4、乙方同意计算值班工资的计算基数按每月基本工资部分计算，不含其他内容。

七、保险福利

1、甲方按照国家和劳务部门有关规定为乙方缴纳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乙方因工伤或患职业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和在职期间因工、非因工死亡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2、因乙方自愿申请放弃、自行提交资料不全等原因造成不能或不能及时缴纳保险的，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3、应乙方要求，甲方无须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甲方按月或按年度支付社会保险补贴费用。

4、甲方支付乙方社保补贴与其他因素均没有任何关联/关系，且甲方可根据甲方经营情况适当调整社保补贴数额。如出现乙方要求补缴社保、劳动行政部门

地址：信阳市高新区工业城申城智汇谷

本票不得超过 1 元
造成的后果由乙方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含社保经办部门)要求补缴社保及发生了有关社保争议(含仲裁、诉讼、投诉)等情形时,乙方必须要把甲方支付的社保补贴所有费用返还给甲方,并按照社保补贴 4 倍支付资金占用损失。

八、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解除本合同

- 1、乙方违反甲方劳务纪律、规章制度的。
- 2、因乙方失职,给甲方利造成损失的。
- 3、不服从分配,有违法、违纪行为者。
- 4、不执行《考勤制度》、《岗位责任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安全防火制度》,造成质量和安全防火责任事故者。
- 5、隐瞒身体健康情况并影响工作者。
-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或劳务教养的。
- 7、甲方宣告解散的。

九、其它

- 1、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履行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根据情况给予经济补偿。
-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 3、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进行修订和补充。
- 4、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签订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李军军

地址:信阳市高新区工业城申城智汇谷

授权书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30566484809M）授权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负责人：杨瑞，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502344934851R）在信阳
市区域内代表总公司：

1. 与员工签订、履行、变更、终止劳动合同；
2. 办理用工手续、社保及公积金缴纳；
3. 处理相关劳动争议。

授权期限：长期有效

分公司在授权范围内的行为，由总公司承担法律责任。

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15年4月22日



3、消毒员

消毒员-身份证



消毒员-学历证



消毒员-人力资源管理师证



消毒员-电梯安全管理员证


说明

1. 本证件第一页持证人照片处应当加盖首次发证机关印章，否则无效。
2. 有效期届满的1个月以前，持证人应申请办理复审。逾期未复审或复审不合格，作业项目到期失效。
3. 证件编号指居民身份证号等身份证件号。

姓名: 吕维星

证件编号: _____

发证机关: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消毒员-消毒员证

专业人才技能培训证书
Professional Skills Training Certificate

该生通过中国智慧工程研究会职教研究专业委员会组织的课程学习、培训和专家讲授,完成150个学时,经理论实操考核,具备相应的专项知识和技能,特予资证。

The student passed the study, training and expert lectures of course organized by the Vocational Education Research Professional Committee of the China Wisdom Engineering Research Association. He completed 150 hours of study, and had the corresponding special knowledge and skills. Advise.



姓名: 吕维星 (Name)

证件号码: _____ (ID Type)

职业名称: 消毒员 (高级) (Occupation)

证书编号: FRX110343943 (Certificate)

发证日期: 2025年04月15日 (Date of issue)



消毒员-物业证



消毒员-消防设施操作员证



消毒员-社保

表单验证号码87da46ee62b64adb89dec51311f469cc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5 年)

单位: 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社会保障号码		姓 名	吕维星	性 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工伤保险	201508	201904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5	201904		
信阳安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4	202306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失业保险	202307	-		
信阳安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3	202306		
信阳安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04	202306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7	-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工伤保险	202306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9-04-10	参保缴费	2019-04-10	参保缴费	2015-08-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6	●	3756	●	3756	-
02	3756	●	3756	●	3756	-
03	3756	●	3756	●	3756	-
04	3756	●	3756	●	3756	-
05		-		-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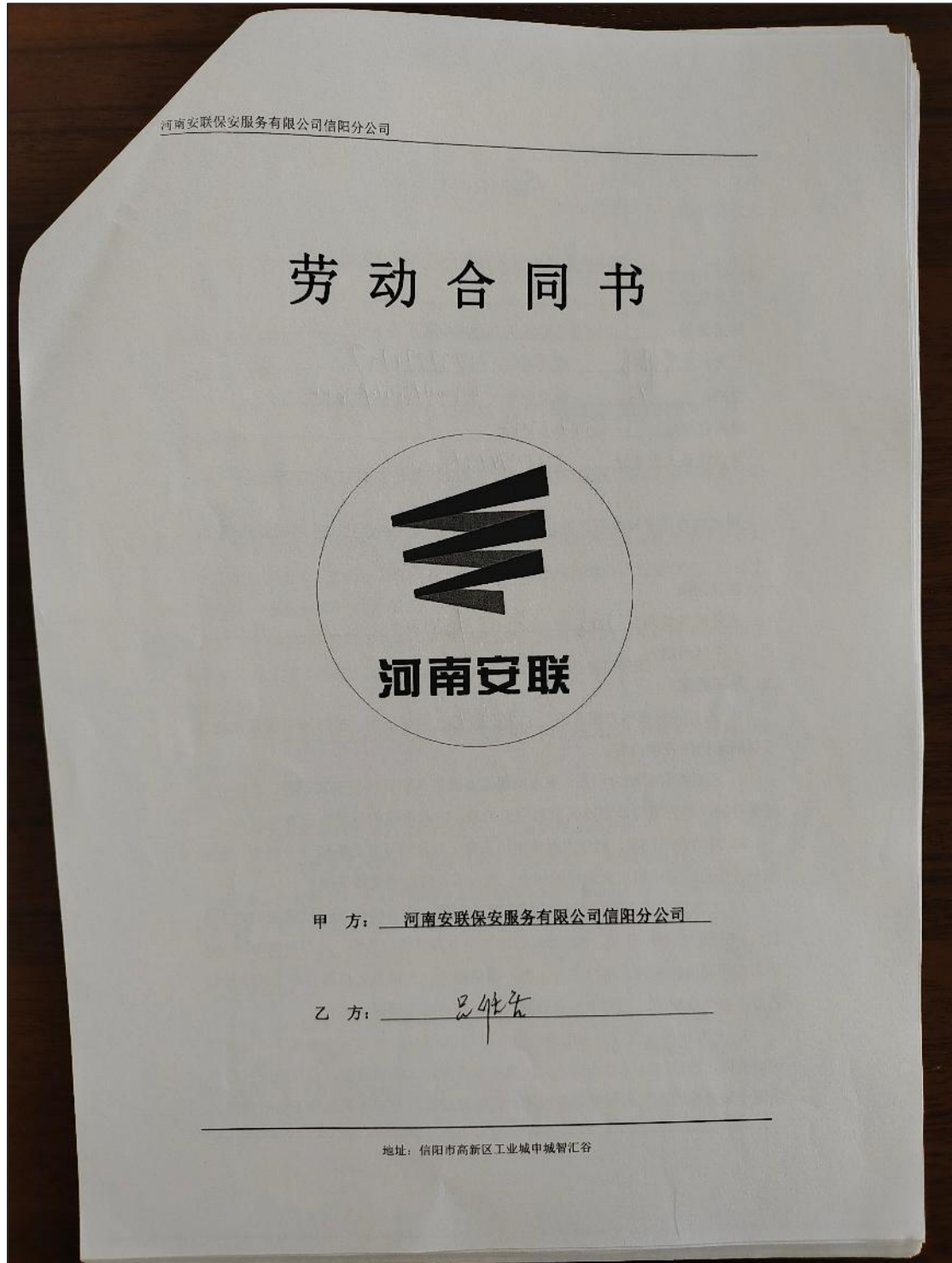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 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 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 ○表示外地转入, -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 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 -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 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表单验证号码87da46ee62b64adb89dec51311f469cc

打印时间: 2025-04-17

消毒员-劳动合同



河南安联保
加班顶岗
可在乙方
7-5-5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劳动合同书

甲方：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 瑞
 注册地址：信阳市高新区工九路申城智汇谷 A 座 32 室
 乙方：吕修平 联系电话：
 性别：男 身份证号：
 现居住地址：信阳市工九路
 紧急联系人及电话：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履行。

一、协议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自 2013 年 3 月 29 日起至 2018 年 1 月 29 日止；其中试用期为 3 个月。

二、用工约定

- 1、乙方同意在甲方服务的 保洁管理 岗位工作，按时按质按量完成该项目所承担的各项内容。
- 2、乙方签订劳动合同后，甲方发现乙方提供入职资料与事实不符，不符合录用条件的，甲方可立即解除其劳动用工关系，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乙方承担。
- 3、劳动合同期满，如甲方继续留用乙方，本合同可自动顺延一个周期。如甲方不再留用，劳动用工合同即时终止，双方应及时办理交接手续。
- 4、乙方因自身原因申请提前解除劳动合同，必须提前 30 日(试用期内为 3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书面通知以送达甲方人事部门为准，且不得离岗，以便甲方有时间重新招聘，接续乙方工作，该申请为乙方单方之申请。甲方同意缩短乙方工作交接期的，按照甲方通知的时间办理劳动合同解除事宜。
- 5、乙方未提前 30 日(试用期内为 3 日)书面通知而解除本合同属于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违法解除劳动合同乙方应当承担经济损失赔偿责任。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紧急招聘所支付招聘渠道费用、因临时缺员甲方安排其他员工临时替岗、

地址：信阳市高新区工业城申城智汇谷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加班顶岗以保障工作正常、有序进行之甲方支付的报酬、其他实际损失等，甲方可在乙方工资或甲方支付乙方的其他费用中扣除，不够扣除的，甲方仍然有权向乙方追偿。

6、劳动合同期内甲方与用工单位项目发生变动时，乙方同意服从公司调岗规定，调入新工作岗位后，薪资报酬按新的岗位标准执行，不管是否有岗、无岗、高职低聘或落聘均无异议。

三、工作职责

1、要听从甲方的工作安排，服从分配，按甲方确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

2、要自觉遵守用工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和政府法律、法规规定。做到遵章守纪保证出勤。

3、要认真执行劳动用工方的《考勤制度》、《岗位责任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安全防火制度》，杜绝各类事故发生。如违反安全操作规程、违章作业，出现工伤事故的，本人应负一定责任。

4、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外界泄露甲方的信息、资料等，乙方在聘用期间不得损害甲方及用工方的利益，出于个人行为而给甲方带来经济损失的，乙方必须承担全部责任。

5、严格遵守《员工入职须知》中所有承诺，如有违反自愿解除劳动合同，承担全部责任。

四、工作时间

1、甲方根据项目安排乙方执行 a 工时制度及地点。

a、执行标准工时制的，即按照用工方劳动规章制度管理制度执行。

b、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c、执行不定时工时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2、乙方必须按项目规定的劳务日数出勤，缺勤者必须提前一天以书面的形式向甲方业务（工作）主管请假，否则按旷工处理，主管应在请假单上签字，并做好保存，以便月底报考勤计工资时备查。

地址：信阳市高新区工业城中城智汇谷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3、凡违反《考勤制度》的按制度要求扣发当月工资，但缺勤休假不得超过 7 天/月，凡超过者，按不胜任岗位工作予以解除劳动合同，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乙方承担。

五、劳务保护和劳务条件

1、甲方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劳动保护规定，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和劳动条件，切实保障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2、甲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乙方进行安全生产知识、法规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以及其他的业务技术培训，实行持证上岗制度；乙方应参加上述培训并严格遵守其岗位有关的安全法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六、劳务报酬

1、乙方同意劳务报酬约为 2000 元/月，其中包括基本工资、全勤奖、加班、值班、保险（含单位及个人缴纳部分）等费用。

2、甲方每月 20 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上个月乙方工资，如遇休息日或法定节假日，甲方可以提前或推后五个工作日内发放。

3、乙方同意，甲方有权根据经营情况、甲方规章制度和乙方的工作内容、工作岗位、工作职务、工作地点、工作业绩、工作表现等因素，调整乙方的劳动报酬，但数额不得低于实际工作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4、乙方同意计算值班工资的计算基数按每月基本工资部分计算，不含其他内容。

七、保险福利

1、甲方按照国家和劳务部门有关规定为乙方缴纳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乙方因工伤或患职业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和在职期间因工、非因工死亡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2、因乙方自愿申请放弃、自行提交资料不全等原因造成不能或不能及时缴纳保险的，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3、应乙方要求，甲方无须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甲方按月或按年度支付社会保险补贴费用。

4、甲方支付乙方社保补贴与其他因素均没有任何关联/关系，且甲方可根据甲方经营情况适当调整社保补贴数额。如出现乙方要求补缴社保、劳动行政部门

地址：信阳市高新区工业城申城智汇谷

由乙
方
过
7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含社保经办部门)要求补缴社保及发生了有关社保争议(含仲裁、诉讼、投诉)等情形时,乙方必须要将甲方支付的社保补贴所有费用返还给甲方,并按照社保补贴 4 倍支付资金占用损失。

八、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解除本合同

- 1、乙方违反甲方劳务纪律、规章制度的。
- 2、因乙方失职,给甲方利造成损失的。
- 3、不服从分配,有违法、违纪行为者。
- 4、不执行《考勤制度》、《岗位责任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安全防火制度》,造成质量和安全防火责任事故者。
- 5、隐瞒身体健康情况并影响工作者。
-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或劳务教养的。
- 7、甲方宣告解散的。

九、其它

- 1、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履行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根据情况给予经济补偿。
-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 3、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进行修订和补充。
- 4、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签订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吕伟

地址:信阳市高新区工业城申城智汇谷

授权书

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30566484809M）授权河南安联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负责人：杨瑞，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502344934851R）在信阳
市区域内代表总公司：

1. 与员工签订、履行、变更、终止劳动合同；
2. 办理用工手续、社保及公积金缴纳；
3. 处理相关劳动争议。

授权期限：长期有效

分公司在授权范围内的行为，由总公司承担法律责任。

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15年4月22日

